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OCHOW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八年五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

一、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依据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河北省地方税务局2016年11月2日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1300382），本公司自 2016 年起三年内将享受企业所得税按 15%税率征收的优惠政策。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将于 2019 年 11 月到期，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届时无法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二、净利润下降风险

201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171.50 万元，较 2016 年度净利润下降 597.98 万元，主要系 2017 年度公司停工检修造成产量不足和销售单价下降所致。未来，若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将面临净利润进一步下降风险。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海坚，认定过程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及公司股东之私募基金核查情况”。若公司实际控制人不能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四、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非金属矿物制品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产品，与宏观经济状况的关联性较高，宏观经济的景气程度将直接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与繁荣。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对下游的依赖较为显著，下游企业投资需求的多少将直接决定非金属矿产品的需求。当前我国经济已经开始步入新常态，经济增速的相对放缓或将影响非金属

矿品制造行业，如果宏观经济进一步低迷，将直接影响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的繁荣程度，因此企业面临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五、政策风险

目前来看，我国对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尤其是煅烧高岭土的支持力度是非常大的，由于宽松的政策环境，许多企业得以蓬勃发展，但是未来政策的不确定性是该行业一个潜在的风险。一旦国家对本产业的支持力度相对减弱，政策环境收紧，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将面临比较大的困难，因此国家政策的不确定性也是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产业的潜在风险。

六、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非金属矿制品行业市场化程度高，市场竞争激烈。虽然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煅烧高岭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行业中拥有了广泛的客户群，并形成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但面对着中低端产能过剩、高端供应不足的市场供求结构，公司存在很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同时，随着行业技术水平的提升和转型升级的深化，如果公司不能紧跟行业的发展步伐，不能积极实现转型升级，不排除公司在未来的竞争中会处于不利局面。

七、同业竞争风险

报告期内，天津泽希存在从麦迪逊购买高岭土，然后将上述高岭土向国外客户销售的情形，与麦迪逊存在同业竞争，具体情形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或存在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为解决与公司同业竞争问题，避免公司利益受到损害，2017年7月20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在天津筹建子公司，以便高岭土出口，**2017年11月10日，公司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成立**。同时刘海坚和天津泽希出具承诺：1、自麦迪逊在新三板挂牌之日起一年内，麦迪逊逐步减少向天津泽希销售高岭土、一年后停止向天津泽希销售高岭土。天津泽希自麦迪逊在新三板挂牌之日起一年内，停止对外销售用作涂料、造纸用高岭土；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天津泽希不再

扩大涂料、造纸用高岭土销售规模，不再与涂料、造纸用高岭土新客户进行交易；3、天津泽希不生产涂料、造纸用高岭土；4、天津泽希本次避免同业竞争之承诺是无条件的和不可撤销的。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6
释 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信息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3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13
（二）股票限售安排 13
（三）股票转让方式 14
三、公司股权结构 15
（一）股权结构图 15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及公司股东之私募基金核查情况 15
（三）公司股东的持股情况 18
（四）公司股东持有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18
（五）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19
（六）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9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1
五、公司控股和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31
（一）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销售分公司 31
（二）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31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一）董事基本情况 32
（二）监事基本情况 33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4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5
八、相关机构的情况 37
（一）主办券商 37
（二）律师事务所 37
（三）会计师事务所 37
（四）资产评估机构 38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38
（六）证券交易场所 3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9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其用途 39
（一）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39
（二）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 39
二、公司生产及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41

（一）公司内部组织构架图 41
（二）公司生产产品及提供服务的流程 42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资源性要素 44
（一）公司产品所使用的核心技术 44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45
（三）公司主要设备及固定资产情况 46
（四）员工情况 48
（五）公司的资质、认证以及获奖情况 50
（六）公司研发情况 51
（七）公司安全生产和环保运营情况的说明 52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54
（一）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成本按业务构成的情况 54
（二）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区域列示 54
（三）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55
（四）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55
（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56
（六）出口资质情况以及海外销售业务的开展情况 61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及未来发展规划 65
（一）商业模式 65
（二）未来发展规划 66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7
（一）行业概况 67
（二）行业规模与发展趋势 69
（三）行业基本风险 75
（四）行业竞争格局 7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1
一、公司最近二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1
（一）有限公司阶段 81
（二）股份公司阶段 81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8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4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85
（一）业务独立情况 85
（二）资产完整情况 86
（三）人员独立情况 86
（四）财务独立情况 86
（五）机构独立情况 87
五、同业竞争情况 87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或存在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87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98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 99

（一）公司资金占用情况.....99
（二）公司对外担保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99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99
（四）公司对外投资情况.....10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100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1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101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对外兼职情况.....101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103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最近二年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105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105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105
第四节 公司财务.....107
一、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报表.....107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117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7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130
（一）财务状况分析.....131
（二）财务指标分析.....132
（三）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变动情况.....136
（四）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及比例.....137
（五）报告期营业毛利率及变动情况.....139
（六）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140
（七）最近两年重大投资收益情况.....142
（八）最近两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142
（九）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144
（十）最近两年公司主要资产情况.....145
（十一）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158
（十二）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164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67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167
（二）关联方交易.....169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170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171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171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172
（一）或有事项.....172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72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172
七、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172
八、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173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173
（二）公司最近两年分配情况.....173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174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因素.....174
第五节 有关声明.....177
第六节 附件.....182

释 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股份公司、公司、麦迪逊、本公司	指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麦迪逊有限、有限公司	指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
卓卓有限	指	卓卓有限公司
唐山晶雪	指	唐山晶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麦迪逊	**指**	**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矿产	指	中国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天津泽希	指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泽希铸造	指	天津新泽希铸造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大同硅铝	指	大同硅铝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准格尔旗硅铝	指	准格尔旗硅铝耐火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迪沃思	指	山西迪沃思工业有限公司
修文泽希	指	贵州省修文县泽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振华温泉	指	贵州振华万象温泉有限公司
泽希投资	指	贵州泽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泽希矿业	指	贵州泽希矿业有限公司
英氏贸易	指	天津港保税区英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6 年、2017 年度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希格玛	指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众联资产评估公司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修正）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通过的《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指	由有限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统称
耐候性	指	材料或产品暴露在日光，冷热，风雨等气候条件下的耐久性
偶联剂	指	增强材料的界面性能的一种塑料添加剂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加总数值总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海坚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 年 10 月 25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7 年 5 月 24 日

注册资本：100,000,000 元

住所：河北省唐山市海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邮编：063611

证券事务联系人：江丽丽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中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代码为C42）下细分行业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代码为C4220）。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C42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新型功能材料（11101410）。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超白超细煅烧高岭土的生产、研发与销售，利用与煤共生的煤系高岭土（煤矸石）经过深加工后，生产附加值较高的煅烧高岭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651663284

电话：0315-2910279

传真：0315-2913525

互联网网址：http://cn.cmptj.com/

电子邮箱：mdschina@cmptj.com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和销售高岭土、硅酸铝及其改性深加工的产品、陶瓷

制品、道路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0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集合竞价转让

（二）股票限售安排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

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2、挂牌之日，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足一年，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不具备公开转让的条件。

3、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对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法》、《业务规则》的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可转让股份数（股）
1	卓卓有限	90,000,000	90.00	0
2	唐山晶雪	10,000,000	10.00	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0

（三）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挂牌后将采用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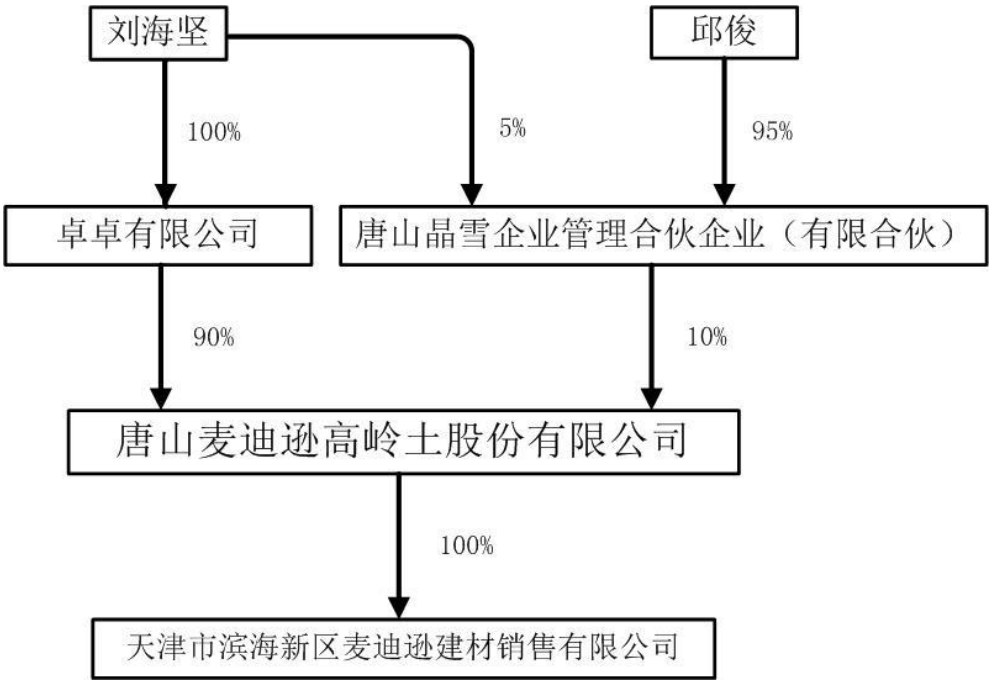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及公司股东之私募基金核查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定的理由和依据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目前主要有以下规定：

①《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第（三）款的规定：

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②《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4 修订）》第八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

ⅰ投资者为上市公司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ⅱ投资者可以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ⅲ投资者通过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ⅳ投资者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ⅴ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的理由：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卓卓有限持有公司 90.00%的股权，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董事会成员的选任、财务管理等方面可施予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根据认定控股股东的法律依据及事实，卓卓有限为公司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刘海坚直接持有卓卓有限 100%的股权，为卓卓有限的控股股东；刘海坚担任卓卓有限的唯一董事。因此，刘海坚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董事会成员的选任、财务管理等方面可施予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刘海坚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根据认定实际控制人的法律依据及事实，刘海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刘海坚先生，1960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8 年 4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天津立达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业务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1997 年 1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今，任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卓卓有限公司，根据 O’Neal Webster（英属维尔京群岛）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卓卓有限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卓卓有限公司

国际公司编号	76897
注册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
法定资本	50,000 美元
注册地址	Trident Chambers,P.O.Box 146 Road Town,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成立日期	1993 年 1 月 18 日
开展业务	非金融性投资和国际贸易
董事	刘海坚

卓卓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	持股比例（%）
1	刘海坚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卓卓有限确认，报告期内卓卓有限未开展实际业务。卓卓有限对麦迪逊、中国矿产及英氏贸易进行了股权投资，分别持有麦迪逊 90%的股份、中国矿产 100%的股权、英氏贸易 100%的股权。卓卓有限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公司股东私募基金备案的核查

公司的股东中存在 2 个非自然人股东，即卓卓有限和唐山晶雪。

①卓卓有限公司

卓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及公司股东之私募基金核查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②唐山晶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根据唐山晶雪的营业执照和合伙协议，唐山晶雪系一家从事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的合伙企业，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唐山晶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住所	唐山海港开发区港民街南侧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94MA07T1M04F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海坚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贸易咨询服务；其他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 年 6 月 23 日

唐山晶雪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邱俊	有限合伙人	2,375.00	95.00
2	刘海坚	普通合伙人	125.00	5.00
合计			2,500.00	100.00

唐山晶雪为刘海坚和邱俊为投资公司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自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实际经营业务。

唐山晶雪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唐山晶雪的经营管理业务由执行事务合伙人主持，不存在由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作为基金管理人管理其他投资基金的情形。

综上，唐山晶雪不是《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

4、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卓卓有限，实际控制人为刘海坚，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三）公司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卓卓有限	90,000,000	90.00	境外法人	无
2	唐山晶雪	10,000,000	10.00	境内合伙企业	无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四）公司股东持有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的情形。

（五）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卓卓有限的控股股东刘海坚为唐山晶雪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唐山晶雪5%的出资额；唐山晶雪的普通合伙人刘海坚与有限合伙人邱俊系夫妻关系。

（六）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2004 年 10 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4 年 7 月 15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冀唐）名称预核外字[2004]第 42 号”《外商投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核准企业名称为“唐山麦迪逊建材有限公司”。

2004 年 7 月 23 日，唐山海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唐山海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卓卓有限公司在唐山海港开发区设立麦迪逊工业（唐山）有限公司的函》（海管字[2004]42 号）和《唐山海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唐山麦迪逊建材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海管字[2004]43 号），同意卓卓有限公司在唐山海港开发区独资建设经营唐山麦迪逊建材有限公司、批准了公司章程。

2004 年 10 月 22 日，河北省人民政府出具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冀唐市 B[2004]0004 号）。

根据卓卓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18 日签署的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美元，分二期缴付，第一期自领取执照之日起 90 天内缴付 15%，第二期从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两年内缴清。

2004 年 10 月 25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唐山麦迪逊建材有限公司”。

根据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公司章程，其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卓卓有限	300.00	0	100.00
合 计		**300.00**	**0**	**100.00**

2、2005 年 3 月，有限公司缴纳第一期出资

2005 年 3 月 24 日，唐山大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大唐验字【2005】0056 号），验证截至 2005 年 3 月 18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卓卓有限缴纳的第一次出资 50 万美元，以现汇出资。

2005 年 3 月 30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换发了缴纳第一期出资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卓卓有限	300.00	50.00	100.00
合 计		**300.00**	**50.00**	**1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2001 修订）》第三十条，外国投资者缴付出资的期限应当在设立外资企业申请书和外资企业章程中载明。外国投资者可以分期缴付出资，但最后一期出资应当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3 年内缴清。其中第一期出资不得少于外国投资者认缴出资额的 15%，并应当在外资企业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90 天内缴清。外国投资者未能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缴付第一期出资的，外资企业批准证书即自动失效。外资企业应当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注销登记手续，缴销营业执照；不办理注销登记手续和缴销营业执照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其营业执照，并予以公告。

卓卓有限未按照公司章程约定以及法律规定在 90 天内缴纳认缴出资额的 15%出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2014 修订）》第三十条，外国投资者缴付出资的期限应当在设立外资企业申请书和外资企业章程中载明。已将 90 天内缴纳认缴出资额的 15%出资及其处理措施删除。

综上所述，卓卓有限虽未按照公司章程和法律规定及时缴纳注册资本，但截至 2005 年 3 月 18 日已缴纳了超过 15%的认缴注册资本，未造成股东和债权人损失，且 2014 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已经删除了有关规定，上述未及时缴纳注册资本的情形，不构成公司本次挂牌新三板的实质性障

碍。

3、2005 年 8 月，有限公司缴纳第二、第三期出资

2005 年 7 月 1 日，唐山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2005】唐正大会验设字 45 号），验证截至 2005 年 6 月 14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卓卓有限缴纳的第二期出资 1,302,794.15 美元，以现汇出资。

2005 年 8 月 4 日，唐山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2005】唐正大会验设字 53 号），验证截至 2005 年 8 月 2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卓卓有限缴纳的第三期出资 1,197,205.85 美元，以现汇出资。

具体付款金额及付款方情形如下：

序号	付款方	付款时间	付款金额（美元）	收款方
1	LEADER（UK）LTD	2005.03.21	29,144.15	有限公司
2	LEADER（UK）LTD	2005.05.19	495,514.00	有限公司
3	LEADER（UK）LTD	2005.06.14	778,136.00	有限公司
4	LEADER（UK）LTD	2005.06.27	546,230.00	有限公司
5	LEADER（UK）LTD	2005.07.01	451,380.00	有限公司
6	卓卓有限公司	2005.07.29	200,000.00	有限公司

根据 LEADER（UK）LTD 与卓卓有限签订的协议、卓卓有限及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海坚的说明，上述 LEADER（UK）LTD 代为缴纳出资款的原因是 LEADER（UK）LTD 对卓卓有限存在欠款，卓卓有限在对有限公司的本次出资中，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为尽快将投资款出资到位，避免因资金周转时间过长导致出资超过期限，卓卓有限与 LEADER（UK）LTD 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由 LEADER（UK）LTD 将其欠卓卓有限的款项作为卓卓有限的投资款直接缴纳至有限公司的银行账户，同时卓卓有限从 LEADER（UK）LTD 的欠款中扣除相应的数额。

2017 年 8 月 22 日，LEADER（UK）LTD 就上述汇款行为出具了相关说明文件，LEADER（UK）LTD 对上述付款行为无异议；LEADER（UK）LTD 的

实际控制人及唯一董事为 J Devlin 先生；LEADER（UK）LTD 与卓卓有限、有限公司及刘海坚均不存在关联关系；LEADER（UK）LTD 与卓卓有限、有限公司和刘海坚均无任何实质纠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04 修正）》第二十四条：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第二十五条：股东应当足额缴纳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股东以货币出资的，应当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准备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开设的临时账户；……。第二十六条：股东全部缴纳出资后，必须经法定的验资机构验资并出具证明。LEADER（UK）LTD 按照卓卓有限公司的要求，将上述款项缴纳至有限公司银行账户，实质为卓卓有限向有限公司银行账户缴纳出资款，卓卓有限已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履行了出资义务，同时验资机构也出具了《验资报告》进行了确认，卓卓有限的出资未违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根据卓卓有限的书面声明及承诺，LEADER（UK）LTD 上述向有限公司银行账户汇款的行为系 LEADER（UK）LTD 向卓卓有限偿还欠款，实质上为卓卓有限履行向有限公司缴纳出资的义务；LEADER（UK）LTD 与卓卓有限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卓卓有限持有的有限公司股份均为合法、真实拥有，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代持行为。

综上所述，LEADER（UK）LTD 应卓卓有限要求代卓卓有限缴纳出资款至有限公司银行账号的行为已经双方确认并履行了验资程序，卓卓有限对有限公司的该部分出资真实、有效，且 LEADER（UK）LTD 与卓卓有限均确认双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上述出资合法、合规，LEADER（UK）LTD 与卓卓有限无关联关系、不存在股权代持行为。

至此，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卓卓有限	300.00	300.00	100.00
合 计		**300.00**	**300.00**	**100.00**

根据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唐山麦迪逊建材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注册

资本为 300 万美元。其中，现汇出资 200 万美元，机器设备出资 100 万美元。现卓卓有限均以美元现汇出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2001 修订）》第十六条：外资企业的章程经审批机关批准后生效，修改时同。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出资方式应当经审批机关批准，而卓卓有限未经审批机关批准变更了出资方式违反了上述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2001 修订）》第二十五条：外国投资者可以用可自由兑换的外币出资，也可以用机器设备、工业产权、专有技术等作价出资。卓卓有限以美元现汇的出资方式出资属于法律法规所认可的出资方式之一，且卓卓有限已真实、足额缴纳了所认缴的出资，卓卓有限未按公司章程规定出资的情形未影响其出资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不存在潜在法律风险，不构成公司本次挂牌新三板的实质性障碍。

4、2005 年 9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5 年 4 月 12 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 万美元增加至 1200 万美元，投资总额由 500 万美元增加至 1500 万美元。

2005 年 8 月 23 日，唐山海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海管字【2005】27 号《唐山海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唐山麦迪逊建材有限公司修改章程的批复》，同意公司上述增资方案。

2005 年 9 月 1 日，公司取得了河北省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冀唐市 B 字[2004]0004 号）。

2005 年 9 月 6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卓卓有限	1200.00	300.00	100.00
合 计		**1200.00**	**300.00**	**100.00**

5、2007 年 3 月，有限公司缴纳第一次增资第一、第二期出资

2006 年 12 月 5 日，唐山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2006】唐正大会验变字 27 号），验证截至 2006 年 7 月 21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卓卓有限缴纳的第一次增资的第一期出资 200 万美元，以现汇出资。

2007 年 1 月 8 日，唐山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唐正大会验变字【2007】001 号），验证截至 2007 年 1 月 5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卓卓有限缴纳的第一次增资的第二期出资 4,399,550.00 美元，以现汇出资。

2007 年 3 月 5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卓卓有限	1200.00	939.96	100.00
合 计		**1200.00**	**939.96**	**100.00**

6、2007 年 4 月，有限公司缴纳第一次增资第三期出资

2007 年 4 月 12 日，唐山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唐正大会验变字【2007】第 026 号），验证截至 2007 年 4 月 4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卓卓有限缴纳的第一次增资的第三期出资 2,600,450.00 美元，以货币出资。

2007 年 4 月 13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卓卓有限	1200.00	1200.00	100.00
合 计		**1200.00**	**1200.00**	**100.00**

7、2007 年 7 月，有限公司变更名称

2007 年 6 月 8 日，有限公司出具执行董事决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唐山麦迪逊建材有限公司变更为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由生产、加工和销售脱氧剂及矿产品变更为生产、加工和销售高岭土、硅酸铝及其改性深加工的产品、陶瓷制品。

2007 年 7 月 16 日，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海管字【2007】37 号《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唐山麦迪逊建材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批复》，同意公司变更名称和经营范围。

2007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取得了河北省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冀唐市 B 字[2004]0004 号）。

2007 年 7 月 24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换发了《营业执照》。

8、2010 年 4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9 年 10 月 26 日，有限公司出具执行董事决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 1200 万美元增加至 1500 万美元，投资总额由 1500 万美元增加至 1900 万美元。

2009 年 11 月 4 日，河北唐山海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海管字【2009】58 号《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公司上述增资方案。

2009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取得了河北省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冀唐市 B 字[2004]0004 号）。

2009 年 11 月 19 日，唐山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唐明正审验字【2009】第 041 号），验证截至 2009 年 11 月 18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卓卓有限缴纳的第二次增资的第一期出资 180 万美元，以货币出资。

2009 年 12 月 11 日，唐山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唐明正审验字【2009】第 044 号），验证截至 2009 年 12 月 11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卓卓有限缴纳的第二次增资的第二期出资 120 万美元，以货币出资。

2010 年 4 月 15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卓卓有限	1500.00	1500.00	100.00
合 计		**1500.00**	**1500.00**	**100.00**

9、2011 年 9 月，有限公司缴纳第三次增资第一期出资

2011 年 4 月 19 日，有限公司出具执行董事决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0 万美元增加至 2000 万美元，投资总额由 1900 万美元增加至 2400 万美元，增加的注册资本以美元现汇方式投入 320 万美元、以机器设备方式投入 180 万美元。

2011 年 5 月 9 日，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海管字【2011】9 号《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公司上述增资方案。

2011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取得了河北省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冀字[2011]0020 号）。

2011 年 4 月 20 日，唐山瑞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唐瑞会验更（2011）010 号），验证截至 2011 年 4 月 19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卓卓有限缴纳的第三次增资的第一期出资 100 万美元，以货币出资。

2011 年 7 月 5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卓卓有限	2000.00	1600.00	100.00
合 计		**2000.00**	**1600.00**	**100.00**

10、2012 年 3 月，有限公司缴纳第三次增资第二、第三期出资

2012 年 1 月 1 日，唐山瑞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唐瑞会验更（2012）001 号），验证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卓卓有限缴纳的第三次增资的第二期出资 155 万美元，以货币出资。

2012 年 1 月 12 日，唐山瑞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唐瑞会验更（2012）002 号），验证截至 2012 年 1 月 11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卓卓有限缴纳的第三次增资的第三期出资 65 万美元，以货币出资。

2012 年 3 月 6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卓卓有限	2000.00	1820.00	100.00
合 计		**2000.00**	**1820.00**	**100.00**

11、2012 年 3 月，有限公司缴纳第三次增资第四期出资

2012 年 3 月 28 日，唐山中姬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卓卓有限公司拟投资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项目所涉及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唐中姬达评报字【2012】第 077 号），经评估，资产评估值为 180 万美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购置日期	原值（美元）	成新率	评估值（美元）
1	沉降粒度仪	IH5120	1	2012 年	65,000	100%	65,000
2	闪烧热处理设备	NSE-4263-1B	1	2012 年	1,735,000	100%	1,735,000
合计					1,800,000		1,800,000

2012 年 4 月 5 日，唐山瑞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唐瑞会验更（2012）015 号），验证截至 2012 年 3 月 27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卓卓有限缴纳的第三次增资的第四期出资 180 万美元，以机器设备出资。

2012 年 4 月 19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卓卓有限	2000.00	2000.00	100.00
合 计		**2000.00**	**2000.00**	**100.00**

12、2016 年 6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转股、第四次增资

2016 年 6 月 23 日，有限公司出具执行董事决定，审议通过卓卓有限将其持有的 7%出资额以 140 万美元的价格转让予唐山晶雪。同日，卓卓有限与唐山晶雪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卓卓有限	1860.00	1860.00	93.00
2	唐山晶雪	140.00	140.00	7.00
合 计		**2000.00**	**2000.00**	**100.00**

股权转让完成后，2016 年 6 月 23 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0 万美元增加至 2066.67 万美元，此次新增注册资本均由唐山晶雪出资，出资额共计 158.67 万美元，其中 66.67 万美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 92.00 万美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日，卓卓有限出具股东决定，同意有限公司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资金，自愿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2016 年 6 月 27 日，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海管字【2016】17 号《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股权及注册资本变更的批复》，同意公司上述二次董事会决议。

2016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取得了河北省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冀唐市 B 字[2012]0001 号）。

2016 年 8 月 19 日，唐山瑞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唐瑞会验更（2016）004 号），验证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唐山晶雪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66.67 万美元，以货币出资。

2016 年 6 月 28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换发了《营业执照》。至此，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卓卓有限	1860.00	1860.00	90.00
2	唐山晶雪	206.67	206.67	10.00
合 计		**2066.67**	**2066.67**	**100.00**

13、2016 年 1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减资

2016 年 8 月 17 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1、将公司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的表示币种由美元变更为人民币；2、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5,234.54 万元人民币减至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由股东按其出资比例等比例减资。

2016 年 8 月 31 日，唐山瑞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唐瑞会验更（2016）005 号），验证截至 2016 年 8 月 17 日止，公司已将注册资本由美元变更为人民币，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2,345,385.74 元。

2017 年 2 月 10 日，唐山瑞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唐瑞会验更（2017）001 号），验证截至 2016 年 11 月 29 日止，有限公司已减少注册资本 52,345,385.74 元人民币，其中卓卓有限减少 48,732,244.70 元人民币、唐山晶雪减少 3,613,141.04 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00 万元人民币。

2016 年 9 月 14 日，有限公司在《河北日报》刊登减资公告并同步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

2016 年 11 月 29 日，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向有限公司出具了冀唐海港经开外资备 201600003《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2016 年 11 月 29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换发了《营业执照》。至此，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认缴出资比例（%）
1	卓卓有限	9,000.00	9,000.00	90.00
2	唐山晶雪	1,000.00	1,000.00	10.00
合 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

14、2017 年 5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 年 1 月 3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16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希会审字(2017)0062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 100,935,797.24 元。

2017 年 1 月 10 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国众联评报字（2017）第 2-0043 号《资产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 14,449.13 万元。

2017 年 5 月 2 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由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出具的希会审字(2017)0062 号《审计报告》，公司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00,935,797.24 元进行折股，其中 100,000,000.00 元折为股本，净资产高于股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折股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全部为普通股。

2017 年 5 月 2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一致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的原股东为发起人。

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等一系列议案。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股数）	持股比例（%）
1	卓卓有限	90,000,000	90.00
2	唐山晶雪	10,000,000	10.00
合 计	/	**100,000,000**	**100.00**

2017 年 6 月 8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希会验字（2017）004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7 年 5 月 24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 2016 年 11 月 30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折合的股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2017 年 5 月 24 日，股份公司取得了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651663284）。

2017 年 6 月 15 日，股份公司取得了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编号：冀唐海港经开外资备 201700005）。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公司控股和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一）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销售分公司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销售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天津销售分公司
统一信用社会代码	91120116MA05KEX412
住所	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泰山道 66 号
负责人	刘海坚
公司类型	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
经营范围	高岭土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 年 7 月 14 日

（二）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91120116MA05XRJ06U**
住所	**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泰山道 66 号**
法定代表人	**刘海坚**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批发和零售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刘海坚担任天津麦迪逊执行董事；公司监事姚建涛担任天津麦迪逊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津麦迪逊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期限

1	**麦迪逊**	**100.00**	**0.00**	**100.00**	**货币**	**2067 年 11 月 9 日前**
合 计		**100.00**	**0.00**	**1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津麦迪逊尚未开展经营活动，无营业收入。

2、历史沿革：

（1）设立

2017 年 7 月 20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议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

根据股份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签署的天津麦迪逊章程，股份公司出资设立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天津麦迪逊注册资本为 100 万人民币，股份公司认缴出资 1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100.00%。

2017 年 11 月 10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向天津麦迪逊核发了《营业执照》。

根据天津麦迪逊设立时的公司章程，其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麦迪逊**	**100.00**	**100.00**	**货币**
合 计		**100.00**	**100.00**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目前董事会共有五名董事构成，均由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1、刘海坚先生，董事长，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及公司股东之私募基金核查情况”。

2、邱俊女士，196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

1978 年 9 月至 1996 年 1 月，任中国造船总公司天津分公司船舶设计所技术员；1996 年 1 月至今，任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7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3、耿觉民先生，196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4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天津钢管厂计量科副主任、生产车间主任；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华北实验仪器有限公司生产中心总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生产部副经理、仓储部经理、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4、刘海鹰女士，196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0 年 12 月至 1983 年 8 月，任唐山市粮食局南福庄粮站出纳；1983 年 8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唐山市油脂储炼公司会计；1998 年 7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唐山京唐矿产加工有限公司主管会计；2004 年 10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会计、行政人事财务副经理；2016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5、张春香女士，197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 年 3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天津嘉成木业有限公司主管会计；2005 年 4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威实（天津）食品开发有限公司主管会计；2008 年 3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威盾工程建材（天津）有限公司主管会计；2008 年 11 月至今，任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三名监事构成，分别为于全、姚建涛、陆媛，其中陆媛为职工代表监事，于全、姚建涛为股东代表监事，于全为监事会主席。其中，于全、姚建涛由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陆媛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1、于全先生，198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唐山华美陶瓷有限公司研发技术员；2008 年 3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品质技术部经理、物流部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姚建涛先生，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2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唐山剑桥广告有限公司部门主管；2004 年 1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唐山环宇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实验员；2007 年 6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助理、采购员、行政主管；2017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陆媛女士，1985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 年 10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唐山华科冶金轧辊有限公司办公室文员；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唐山海港镜花缘大酒店人事主管；2011 年 3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唐山隆泰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12 年 12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人事专员；2017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耿觉民；副总经理董建荣；财务总监江丽丽。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均由 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1、耿觉民先生，董事兼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2、董建荣先生，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8 年 8 月至 1995 年 3 月，任山西忻州市云中制药厂工人；1995 年 4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山西金洋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生产调度、生产副经理；200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经理、生产副总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3、江丽丽女士，198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唐山市路南洪生晨龙饰材销售处财务会计；

2008 年 3 月至 2017 年 4 月，有限公司财务会计、财务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5,442.99	16,247.18
负债合计（万元）	4,640.18	6,115.8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802.81	10,131.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802.81	10,131.31
每股净资产（元）	1.08	1.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8	1.0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05	37.64
流动比率（倍）	2.18	1.70
速动比率（倍）	1.08	0.88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511.18	12,738.79
净利润（万元）	171.50	769.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1.50	769.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8.00	717.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8.00	717.28
毛利率（%）	22.49	26.04
净资产收益率（%）	1.68	6.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76	6.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11	4.71
存货周转率（次）	3.02	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78.34	65.40

注：

（一）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1、净资产收益率

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二）其他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计算；

2、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5、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6、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7、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计算。

八、相关机构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联系电话：0512-62938523

传真：0512-62938500

项目小组负责人：孙振宇

项目小组成员：孙振宇、沈好问、钱志强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顾功耘***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12 楼

联系电话：021-20511000

传真：021-20511888

经办律师：何年生、崔岩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吕桦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25 号希格玛大厦三层、四层

联系电话：029-88275921

传真：029-88275912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伟、赵琰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 楼

联系电话：0755-88832456

传真：0755-25132275

经办注册评估师：冯婷婷、陈军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其用途

（一）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公司主要从事超白超细煅烧高岭土的生产、研发与销售，利用与煤共生的煤系高岭土（煤矸石）经过深加工后，生产附加值较高的煅烧高岭土。公司产品可广泛用于涂料、造纸、电缆、油漆、石油催化等工业领域，是国家政策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生产、加工和销售高岭土、硅酸铝及其改性深加工的产品、陶瓷制品、道路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

公司经营的产品主要包括“SNOWWHITE”系列高岭土、闪烧高岭土、改性高岭土、偏高岭等产品。主要产品具体如下：

“SNOWWHITE”系列		改性高岭土	
闪烧高岭土		偏高岭	

1、“SNOWWHITE”系列高岭土

公司生产的 SNOWWHITE（80）、SNOWWHITE（86）、SNOWWHITE（90）是通过严格工艺流程在 1000℃左右煅烧而成的无水硅酸铝产品，原矿的粒型、化学成分和矿相都发生了变化，产品晶形为假六边多孔片状结构，孔隙率在 75%以上，具有超细粒径、光散色率高、高白度、低吸油和强遮盖等优点。

（1）适用于涂料制漆工业

该系列产品可以作为钛白粉的最佳延展剂，在优化涂料成本的同时又可明显改善涂料体系的贮存稳定性，增强涂料的涂刷性、耐候性，并提高涂层抗冲击等性能。

(2)适用于造纸工业

该系列产品在造纸工业中可以减少甚至替代钛白粉的添加，用于改善纸张的平滑度、光泽度和遮盖力，也可改善油墨吸收和整体印刷性能，具有最佳粘度，与各种化学制剂相融性好，可用于新闻纸、轻质涂布纸、纸版、特种纸和超级压光纸。

（3）适用于橡胶工业

该系列产品在煅烧过程中高岭土失去了结晶水，硬度增加，物质形态改变，为橡胶工业提供了干燥绝缘性能，还具有高抗化学侵蚀性、低吸水率、易分散、易成型和方便表面加工等特点。可在橡胶加工过程中改善硫化过程和耐磨性、增加强度、改善热稳定性。

2、闪烧高岭土

公司生产的闪烧高岭土是一款高遮盖力产品，通过高科技快速煅烧工艺制成，闪烧工艺使高岭土颗粒内部形成诸多封闭的、不被树脂润湿的空隙，可用于高质量油漆制造。可使油漆涂料具有卓越的干漆膜和湿漆膜遮盖力，减少钛白粉用量，减少漆料比重，具有高白度低黄度以及卓越的抗磨抗刮擦性能。

3、改性高岭土

公司生产的改性高岭土是经过对煅烧高岭土表面包覆硅烷和硬脂酸等不同的偶联剂制成。从聚酰胺系统到过氧化物加工系统，改性高岭土可根据橡胶、电缆和塑料的不同用途增强抗水性、改善分散性和机械性能、降低聚合物成本。

4、偏高岭

公司生产的偏高岭是通过严格工艺流程在 850℃左右煅烧而成，具有表面化学活性，适用于聚合物，可改善 PVC 高压电缆的电学性能，还可净化酸类作为聚氯乙烯的稳定剂。可用于建筑材料，优化混凝土的强度、密度和耐久性。在化学工业中经过处理可用于催化反应。

二、公司生产及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内部组织构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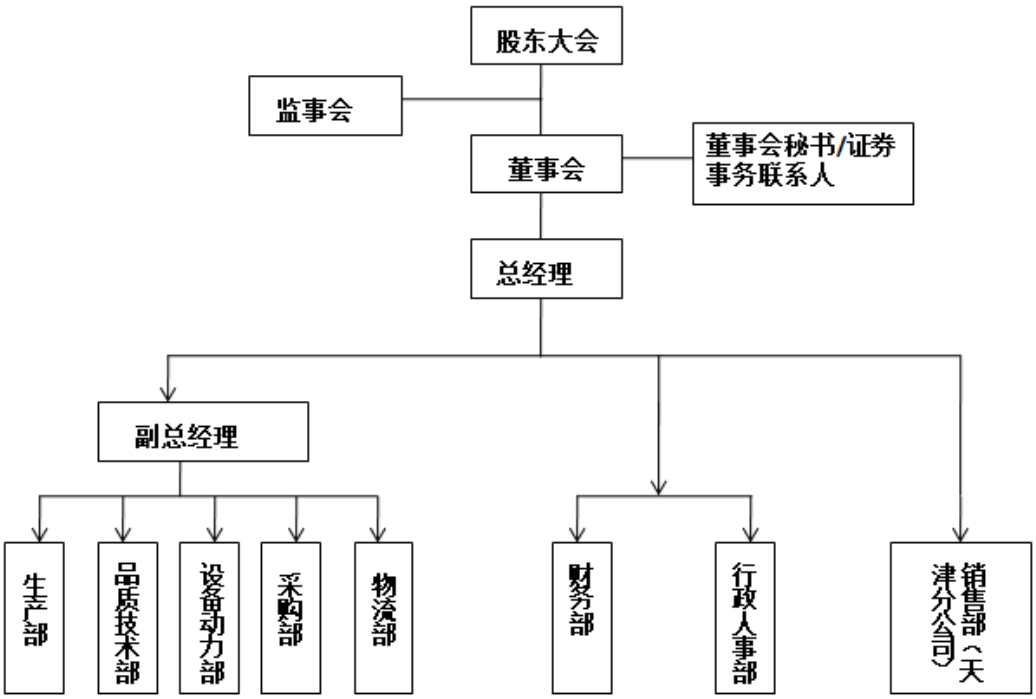

财务部：根据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制定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制定公司全年财务收支计划，组织资金调配与监管工作，完成公司各项财务核算、财务分析、财务报表编制等。

行政人事部：负责公司行政管理和日常事务，协助各部门之间的综合协调，落实公司规章制度。负责根据公司战略以及各部门需求制定公司用人计划，制定公司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制定绩效考核方案、薪酬福利体系，负责公司员工关系管理。

生产部：负责编制生产管理规章制度；负责根据销售计划科学地编制、调整生产

计划，保证市场供给；负责公司生产流程跟踪管理、工作调度、人员安排；负责生产现场管理，生产成本控制；负责公司安全教育、培训、监督检查工作。

品质技术部：负责建立和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并实施质量方针，制定质量控制标准；制定工艺流程，组织指导公司原辅材料、生产过程、成品出货等过程质量检验；负责对公司生产工艺技术的优化及改善、产品设计与开发；组织品质管理相关培训；负责检验计划与检验标准的审核，计量检验仪器管理等。

设备动力部：负责编制公司机电设备维护、检修的规程和制度；负责制定公司年度、月度检修计划以及设备日常维护保养工作安排；负责设备备品备件管理，外委加工管理；负责设备改造与更新管理；负责公司能源管理。

物流部：负责编制公司物流、仓储规章制度和工作规范；负责公司库存管理，合理规划仓储货位，保证产品整洁、便于操作；确保产成品入库、出库的准确性，根据公司销售订单及发货安排，及时、准确向客户配送产成品。负责公司出口货物的商检手续以及货物装船、集港手续的办理。

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和安全库存，编制采购预算、物料采购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供应商资料的收集、整理及合格供应商的评估；采集市场供求信息，通过价格调查进行价格比对，控制采购成本；负责物料消耗分析，降低资金占用、减少库存。

销售部：制定市场拓展方向及销售目标，确定销售策略与计划；负责公司营销策划、广告宣传、市场定位等工作；负责客户档案建立和客户信息规范管理；负责客户销售订单的跟踪、订单评审、货款的回笼跟催工作；全面做好客户售前、售中、售后服务工作等。

（二）公司生产产品及提供服务的流程

公司主要从事超白超细煅烧高岭土的生产、研发与销售，利用与煤共生的煤系高岭土（煤矸石）经过深加工后，生产附加值较高的煅烧高岭土。公司经营的产品主要包括 SNOWWHITE 系列高岭土、闪烧高岭土、改性高岭土、偏高岭等产品。公司生产部根据上一季度或上一年度制定指导性采购计划，销售部负责客户开拓营销，采购部寻找合适供应商实施采购，原材料到后由品质技术部进行检

验，生产部与设备动力部配合生产，生产完成后由物流部负责运输，财务部与客户完成付款对接。

1、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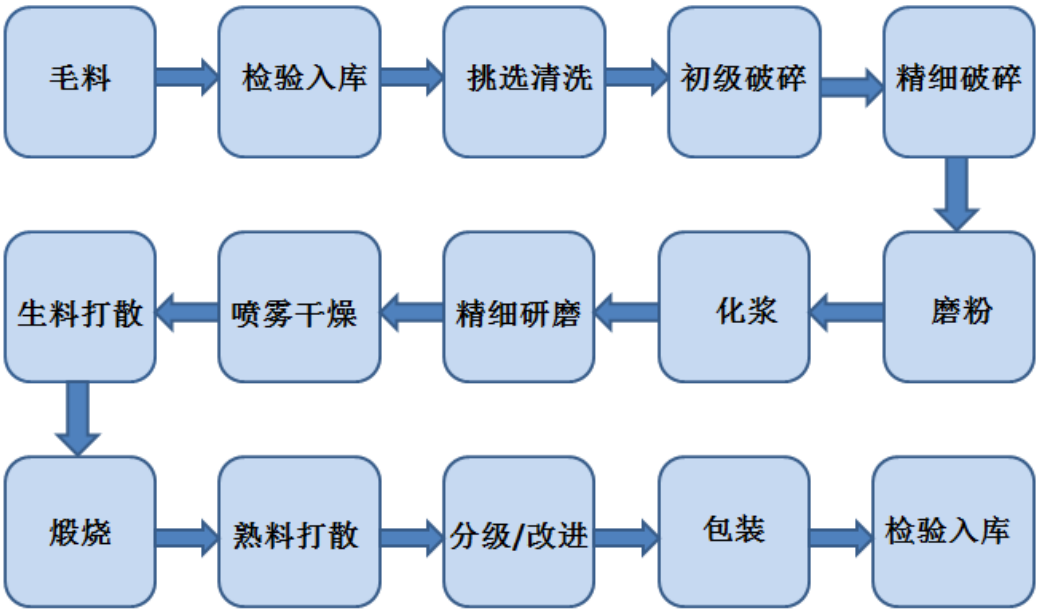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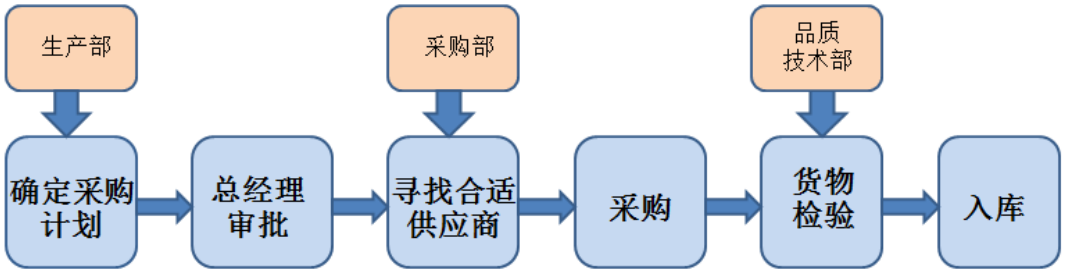

3、销售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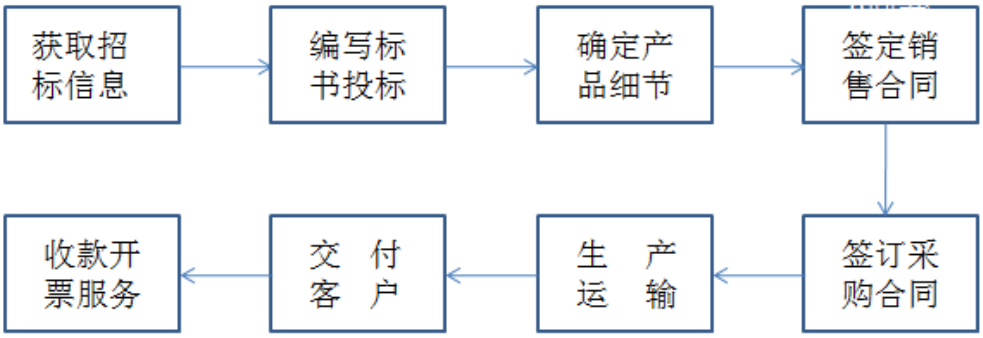

4、研发流程

公司的研发工作是基于销售部门调研、客户需求调研以及收集各市场相关技术标准和特殊要求信息基础上，联合品质技术部、生产部等关键作业部门成立项目小组，协调资源，共同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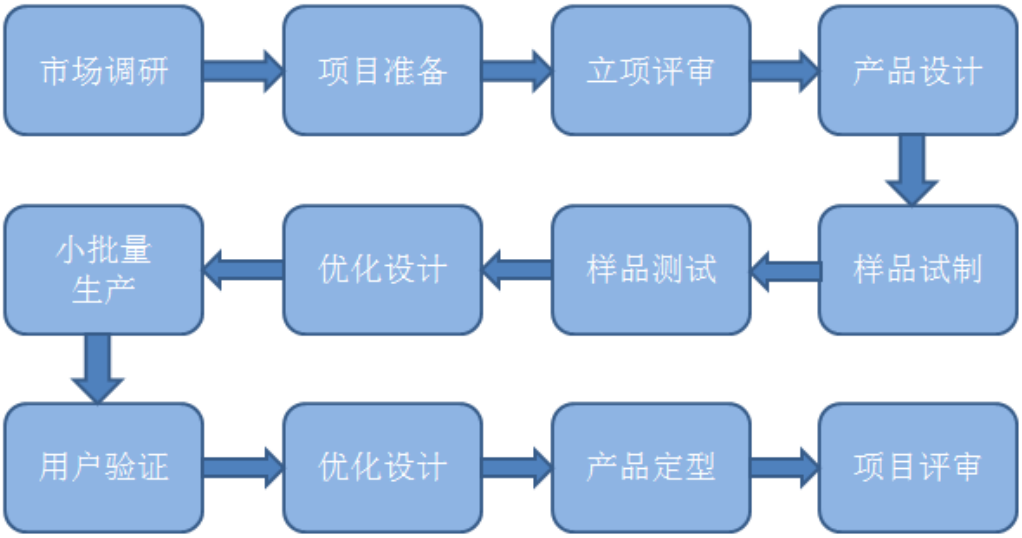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资源性要素

（一）公司产品所使用的核心技术

公司通过多年的生产研发，注重产品质量，对产品生产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积累了丰富的煅烧高岭土深加工工艺和多样化生产经验，不仅为用户提供高质量、安全环保产品，同时还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开发新型产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

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及内容	开发时间	技术来源
1	超细高白煅烧高岭土的制备方法	独特的原矿配比和控制技术，自主研发研泥浆磨工艺，精确的粒径控制技术，自主研发粉体解决打散技术，精确控制煅烧工艺技术。使得产品具有白度高、纯度高、杂质含量低，粒度超细且粒径分布范围合理；325 目筛余低，光散射性能好，遮盖力强；吸油值合理，分散性好，悬浮性好，防沉降能力强；化学惰性强，电导率低。	2014 年	自主研发
2	高吸油量煅烧高岭土的制备方法	通过精细原矿配比、优化生料解聚打散、控制生料松容重、控制生料打散分布、控制生料煅烧条件、控制熟料松容重、控制熟料粒度分布等，可得到吸油量大于 100ml/100g 的煅烧高岭土。	2011 年	自主研发
3	改进的雷蒙磨磨辊密封装置	雷蒙磨使用过程中，油封容易磨损，将原有两道油封密封改为一道迷宫密封、两道毛毡密封盒一道骨架油封相结合的结构，粉尘先被迷宫槽阻断，产生节流效应，把大部分的粉尘阻断，毛毡和骨架油封将剩余粉尘阻断，防止粉尘进入传动轴承部位，降低粉尘进入量，增加磨辊的使用寿命。	2012 年	自主研发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的知识产权所有人均为公司，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

1、专利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2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授权公告日
1	高吸油量煅烧高岭土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110389955.7	原始取得	2013.04.10
2	超细高白煅烧高岭土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410589641.5	原始取得	2016.07.06
3	一种改进的雷蒙磨磨辊	实用	ZL201220550745.1	原始取得	2013.06.05

	密封装置	新型			
4	一种剥片机出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498306.0	原始取得	2013.05.01
5	高速解聚打散机	实用新型	ZL201120491916.3	原始取得	2012.07.25

2、公司拥有的商标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注册的商标：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服务项目	注册地	有效期限
1	SNOWHITE	第11444842号	硅酸铝；硅藻土；硅酸盐；碳酸钙；硫酸盐；轻质碳酸钙；莹石化合物；高岭土；瓷土膨润土	中国	2014-02-07至2024-02-06

3、土地使用权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资源性要素”之“（三）公司主要设备及固定资产情况”之“2、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

（三）公司主要设备及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生产设备、无形资产及厂房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成新率（净值/原值）	账面净值
1	高岭土煅烧窑成套设备（内热式）	10,438,394.06	6,471,804.28	38.00%	3,966,589.78
2	喷雾干燥塔系统	2,052,162.04	1,846,945.84	10.00%	205,216.20
3	大型超细磨六套	1,905,154.51	1,714,639.05	10.00%	190,515.46
4	磨粉机六套	1,625,547.60	1,462,992.84	10.00%	162,554.76
5	脉冲布袋除	1,477,364.92	1,329,628.43	10.00%	147,736.49

	尘器				
6	布袋除尘器（14 台）	985,712.18	887,140.96	10.00%	98,571.22
7	空气压缩机系统（3 套）	924,615.38	832,153.84	10.00%	92,461.54
8	脉冲式布袋除尘器	833,333.33	600,000.00	28.00%	233,333.33
9	搅拌桶 20 只	777,326.75	699,594.08	10.00%	77,732.67
10	不锈钢除尘器	738,313.42	664,482.08	10.00%	73,831.34
11	布袋除尘器（10 台）	705,110.13	634,599.12	10.00%	70,511.01
12	布袋除尘器（2 台）	634,273.51	570,846.16	10.00%	63,427.35
13	高压开关柜（含综合保护系统）11 台	618,213.20	556,391.88	10.00%	61,821.32
14	大型双槽高强度搅拌磨机 2 套	617,508.61	555,757.75	10.00%	61,750.86
15	办公家具	581,830.00	523,647.00	10.00%	58,183.00
16	电缆	519,377.37	467,439.63	10.00%	51,937.74
17	低压开关柜 15 台	511,870.79	460,683.71	10.00%	51,187.08
合计		**25,946,107.80**	**20,278,746.65**	**24.93%**	**5,667,361.15**

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如下：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	面积（平方米）	原值	累计摊销	成新率（净值/原值）	账面净值
1	土地	103,062.46	9,804,059.74	2,745,136.73	72.00%	7,058,923.01

公司拥有的主要厂房情况：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摊销	成新率（净值/原值）	账面净值
1	联合一车间	8,305,319.26	3,493,632.78	57.93%	4,811,686.48
2	办公楼	6,544,039.99	2,507,348.90	61.69%	4,036,691.09
3	闪烧车间	6,428,296.62	1,518,685.08	76.37%	4,909,611.54
4	联合二车间	5,119,200.60	2,153,391.48	57.94%	2,965,809.12

5	成品库	4,777,586.00	2,009,691.84	57.93%	2,767,894.16
6	干磨车间	4,576,185.00	2,045,097.10	55.31%	2,531,087.90
7	新成品库	3,966,200.00	939,592.78	76.31%	3,026,607.22
8	厂区道路及管网	3,881,311.01	1,487,124.62	61.68%	2,394,186.39
9	湿磨车间	3,484,787.43	1,557,813.33	55.30%	1,926,974.10
10	宿舍	2,854,732.91	1,200,843.62	57.93%	1,653,889.29
11	原料场 1	1,667,400.00	638,864.31	61.69%	1,028,535.69
12	新原料堆场	1,360,271.90	194,722.89	85.69%	1,165,549.01
13	原料库	1,173,688.00	524,521.11	55.31%	649,166.89
14	食堂浴室	1,154,651.00	485,703.77	57.94%	668,947.23
15	综合泵房及水池	1,007,958.00	382,419.04	62.06%	625,538.96
合计		**56,301,627.72**	**21,139,452.65**	**62.45%**	**35,162,175.07**

2、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

（1）公司现持有唐山市国土资源局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颁发的冀（2017）海港经济开发区不动产权第 0000604 号《不动产权证书》，不动产坐落于海港开发区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宗地面积 103,062.46 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 35,683.23 平方米；用途为工业用地/工业，办公，集体宿舍，公共设施；权利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权利性质为出让；使用期限至 2054 年 1 月 18 日止。

（2）公司向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租赁天津市塘沽区泰山道 66 号的房屋一间（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房地证津字第 107011306201 号；权利人为：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坐落：滨海新区塘沽泰山道 66 号。），使用面积 12 平方米，租赁期 5 年，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 1 万元。

（四）员工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60 名，公司员工业务职能、教育程度和年龄情况如下：

（1）员工岗位结构情况

岗位结构	人数	比例（%）
总经理办公室	3	1.88
财务部	5	3.12
行政人事部	21	13.12
生产部	81	50.63
品质技术部	12	7.50
设备动力部	16	10.00
采购部	2	1.25
物流部	14	8.75
销售部	6	3.75
合计	**160**	**100.00**

（2）员工学历结构情况

学历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	10	6.25
大专	29	18.12
中专	33	20.63
高中及以下	88	55.00
合计	**160**	**100.00**

（3）员工年龄结构情况

年龄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18-25 岁	6	3.75
26-35 岁	66	41.25
36-45 岁	63	39.38
45 岁以上	25	15.62
合计	**160**	**100.00**

（4）人力资源及社会保障、公积金

2018 年 1 月 16 日，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函》，麦迪逊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障方面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执行方面无违法违规行为。

2018 年 1 月 25 日，唐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乐亭分中心出具《证明》，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起至今，麦迪逊不存在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与住房公积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亦未受到过我中心的行政处罚。

（五）公司的资质、认证以及获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资质、认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	GR201613000382	2016 年 11 月 2 日	三年
2	河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KZX201409050219	2017 年 10 月 20 日	三年
3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建材）	唐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AQB ⅢJC 冀 201501002	2015 年 12 月 7 日	2018 年 12 月
4	河北省企业安全生产诚信等级证书（B 级）	海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HBCX91130200765166328402	2017 年 12 月 25 日	2019 年 12 月 24 日
5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河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1300602365	2011 年 11 月 29 日	长期
6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	1302930780	**2017 年 6 月 6 日**	长期
7	ISO 14001：2015	SGS	无	2018 年 1 月 7 日	2020 年 1 月 31 日
8	ISO 9001：2015	SGS	无	2018 年 1 月 7 日	2021 年 1 月 6 日
9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冀交运管许可唐字 130000000216	2015 年 8 月 25 日	2019 年 5 月 5 日
10	河北省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证书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7B0792	2017 年 12 月 17 日	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奖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河北省中小企业名牌产品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北省中小企业名牌审定委员会	HBZXQYMP2015-069	2016 年 2 月	2019 年 2 月
2	2012 年度“建设国家级经济开发区”集体三等功	中共唐山市委海港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无	2013 年 3 月	无
3	2015 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优秀单位	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无	2016 年 3 月	无

（六）公司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在生产、技术、研发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吸收了一批高素质的行业人才，引进了先进的研发设备，形成了完善的设备设施、健全的人才机制，公司品质技术部、生产部和设备动力部共有 20 多位技术员工。同时公司还积极地与相关科技院校及同行业技术先进的其企业进行产、学、研等多方面合作。公司建立了相关管理制度和激励政策，保证了研发的可持续性。

2、研发支出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管理费用	12,771,613.48	11,575,973.60
其中：研发费	6,545,567.28	5,357,524.32
营业收入	145,111,786.28	127,387,897.0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8.80	9.09
其中：研发费占营业收入比重（%）	4.51	4.21

3、核心技术人员

董建荣先生，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

1988 年 8 月至 1995 年 3 月，任山西忻州市云中制药厂工人；1995 年 4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山西金洋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生产调度、生产副经理；200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经理、生产副总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于全先生，198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唐山华美陶瓷有限公司研发技术员；2008 年 3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品质技术部经理、物流部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李宗然先生，1985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大专学历。2007 年 6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唐山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技术员；2008 年 4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生产调度；2017 年 5 月至今任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调度。

（七）公司安全生产和环保运营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超白超细煅烧高岭土的生产、研发与销售，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在发展中已充分认识到自身的环境职责，公司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始终坚持“关爱环保、绿色空间、预防污染、清洁生产”的环境方针，谋求经济与环境的协调发展。

1、安全生产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通过了唐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认证：建材”（有效期至：2018 年 12 月）。

2018 年 1 月 16 日，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管理局出具了《证明函》，麦迪逊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安全生产方面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和处罚。

2、环境保护

2005 年 4 月 26 日，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审批意见，同意麦迪逊投资 4136 万元建设年加工矿产品及钢铁炉料 6.5 万吨项目，其中矿产品 3.5 万吨、钢铁炉料 3 万吨。2009 年 1 月 16 日，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唐环验【2009】9 号环保验收意见，同意上述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2011 年 12 月 15 日，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海港（2011）42 号审批意见，同意麦迪逊投资 3200 万元建设精制高纯闪烧高岭土增资技改项目建设，增设 1 条年产 4000 吨的精制高纯闪烧高岭土生产线。2014 年 7 月 14 日，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环保验收意见，同意上述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2016 年 12 月 28 日，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海港（2016）31 号审批意见，同意麦迪逊投资 2000 万元建设年产 3.5 万吨超细煅烧高岭土扩产项目。2017 年 3 月 29 日，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海环验（2017）2 号《关于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超细煅烧高岭土扩产项目的环保竣工验收意见》，同意上述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2016 年 8 月 17 日，公司与迁安市志诚润滑油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按协议委外处理其废矿物油、油棉丝、农药瓶。迁安市志诚润滑油有限公司持有河北省环境保护厅核发的《河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依许可核准经营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废矿物油（HW08）、油棉丝（HW49）、农药瓶（HW49）。

公司排放污染物取得了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核发的《河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证书编号：PWX-130261-0019），允许年排放 SO_2:2.91 吨/年、NOx：25.99 吨/年。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在日常业务开展过程中，严格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对整个业务流程实施严格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要求，未发生污染事故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亦未受过环保部门行政处罚。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成本按业务构成的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5,111,786.28	100.00	127,387,897.01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45,111,786.28**	**100.00**	**127,387,897.01**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112,477,345.47	100.00	94,217,133.12	100.00
其他业务支出				
合计	**112,477,345.47**	**100.00**	**94,217,133.1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二）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区域列示

报告期内，按区域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内销	107,987,910.15	74.42	113,136,352.83	88.81
外销	37,123,876.13	25.58	14,251,544.18	11.19
合计	**145,111,786.28**	**100.00**	**127,387,897.01**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内销	86,788,062.64	77.16	84,418,266.75	89.60
外销	25,689,282.83	22.84	9,798,866.37	10.40
合计	**112,477,345.47**	**100.00**	**94,217,133.1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收入主要来源于煅烧高岭土产品的销售收入。

公司收入分类与业务部分的产品及服务分类具有匹配性。

（三）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7 年度			
1	立邦投资有限公司	37,683,075.80	25.97
2	威士伯涂料控股有限公司	13,648,134.92	9.41
3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13,070,400.00	9.01
4	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583,532.91	7.98
5	广东美涂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0,293,530.35	7.09
合计		**86,278,673.98**	**59.46**
2016 年度			
1	立邦投资有限公司	30,158,738.12	23.67
2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28,534,641.03	22.40
3	威士伯涂料控股有限公司	11,853,118.38	9.30
4	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743,908.76	9.22
5	广东美涂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9,763,553.33	7.66
合计		**92,053,959.62**	**72.26**

公司董事长刘海坚间接持有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公司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说明：1）雅士利涂料（苏州）有限公司属于立邦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已合并披露；2）广东嘉宝莉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四川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河北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同属于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已将相关公司合并披露；3）威士伯涂料（广东）有限公司、威士伯涂料(天津)有限公司同属于威士伯涂料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已将相关公司合并披露；4）崇州市美涂士涂料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广东美涂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已合并披露。

（四）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7 年度			
1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24,498,384.97	24.28
2	唐山海港燃气公司	20,779,986.55	20.59
3	托克托县恒达商贸有限公司	10,524,394.21	10.43
4	唐山曹妃甸区华瑞燃气有限公司	10,455,420.14	10.36
5	大同县万兴隆煤炭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9,389,117.38	9.30
合计		**75,647,303.26**	**74.96**
2016 年度			
1	山西省大同县乡镇煤炭运销公司	24,632,215.97	25.10
2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17,775,692.06	18.12
3	唐山海港燃气公司	12,550,838.56	12.79
4	唐山曹妃甸区华瑞燃气有限公司	10,112,067.21	10.31
5	呼和浩特颂鑫商贸有限公司	9,732,629.91	9.92
合计		**74,803,443.71**	**76.2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重大业务合同认定标准：合同标的金额超过 100 万元。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标的	签订日期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1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10,800,000	煅烧高岭土 6000 吨	2016-04-20	履行完毕
2	广东美涂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按实际结算	预计购买煅烧高岭土 3800 吨	2016-01-01	履行完毕
3	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按实际结算	预计购买煅烧高岭土 5500 吨	2016-01-01	履行完毕
4	LEADER (UK) LTD	355,000（美元）	煅烧高岭 1000MT	2017-02-20	履行完毕
5	LEADER (UK)	365,000	煅烧高岭 1000MT	2017-02-20	履行完毕

	LTD	（美元）			
6	LEADER (UK) LTD	182,500（美元）	煅烧高岭 500MT	2017-02-20	履行完毕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标的	签订日期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1	呼和浩特颂鑫商贸有限公司	5,330,000	煤矸石 13000 吨	2016-03-01	履行完毕
2	呼和浩特颂鑫商贸有限公司	6,110,000	煤矸石 13000 吨	2016-05-10	履行完毕
3	山西省大同县乡镇煤炭运销公司	12,690,000	煤矸石 27000 吨	2016-05-10	履行完毕
4	吕梁银德矿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1,965,600	煤矸石 4000 吨	2016-12-26	履行完毕
5	吕梁银德矿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1,228,500	煤矸石 2500 吨	2017-01-16	履行完毕
6	吕梁银德矿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3,357,900	煤矸石 7000 吨	2017-02-27	履行完毕
7	托克托县恒达商贸有限公司	1,750,000	煤矸石 5000 吨	2017-03-01	履行完毕
8	吕梁银德矿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5,265,000	煤矸石 15000 吨	2017-11-01	履行完毕
9	托克托县恒达商贸有限公司	1,094,400	煤矸石 2400 吨	2017.09.01	履行完毕
10	托克托县恒达商贸有限公司	1,872,000	煤矸石 4000 吨	2017.09.01	履行完毕
11	朔州市高安高岭岩有限责任公司	5,250,000	煤矸石 15000 吨	2017.08.01	履行完毕
12	托克托县恒达商贸有限公司	3,500,000	煤矸石 10000 吨	2017.07.01	履行完毕

3、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订的贷款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人	借款人	贷款金额（元）	贷款起止日期	贷款利率	保证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1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	唐山麦迪逊高	20,000,000.00	2015/6/30 2016/6/29	6.305%	刘海坚、邱俊、开	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唐山海港分行	岭土有限公司				滦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2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海港分行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6/29 2017/6/28	5.655%	刘海坚、邱俊	履行完毕
3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田支行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7/14 2018/7/13	6.96%	刘海坚、邱俊	正在履行
4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田支行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12/15 2018/12/14	6.96%	刘海坚、邱俊	正在履行

4、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订的抵押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抵押权人	抵押人	抵押金额（元）	抵押物	抵押明细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1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海港分行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	22,000,000.00	土地、房产	土地	冀唐国用（2009）第 5597 号	履行完毕
					房产	唐山房权证海港字第 701000545 号-01 号	
					房产	唐山房权证海港字第 701000545 号-02 号	
					房产	唐山房权证海港字第 701000545 号-03 号	
	借款金额	贷款起止日期		贷款利率	保证人		
	20,000,000.00	2015/6/30 2016/6/29		6.305%	刘海坚、邱俊、开滦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抵押权人	抵押人	抵押金额（元）	抵押物	抵押明细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2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海港分行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	22,000,000.00	土地、房产	土地	冀唐国用（2009）第 5597 号	履行完毕
					房产	唐山房权证海港字第 701000545 号-01 号	
					房产	唐山房权证海港字第 701000545 号-02 号	
					房产	唐山房权证海港字第 701000545 号-03 号	
	借款金额	贷款起止日期		贷款利率	保证人		
	20,000,000.00	2016/6/29 2017/6/28		5.655%	刘海坚、邱俊		

序号	抵押权人	抵押人	抵押金额（元）	抵押物	抵押明细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3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田分行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	土地、房产	土地	冀（2016）海港经济开发区不动产权第 000034 号	正在履行
					房产	冀（2016）海港经济开发区不动产权第 000034 号	
	贷款金额	抵押担保起止日期					
	30,000,000.00	2017/7/10 至 2022/7/10					

序号	质押权人	抵押人	抵押金额（元）	抵押物	抵押明细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4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	30,000,000.00	专利	专利	高吸油量煅烧高岭土的制备方法	正在履行

	公司玉田分行	有限公司			专利	超细高白煅烧高岭土的制备方法	
					专利	高速解聚打散机	
	贷款金额	**抵押担保起止日期**					
	30,000,000.00	参照主合同 2017 年借字第 071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7/7/14-2018/7/13					

序号	**质押权人**	**抵押人**	**抵押金额（元）**	**抵押物**	**抵押明细**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5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田分行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专利	专利	一种剥片机出浆装置	正在履行
	贷款金额	**抵押担保起止日期**					
	5,000,000.00	参照主合同 2017 年借字第 071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7/12/15-2018/12/14					

5、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订的主要能源供应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主要产品/服务**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1	国网唐山供电公司	供电	《高压供电合同》	2017-6-20	每月根据供电局的发票支付	履行中
2	唐山市海港燃气有限公司	焦炉气	《城市公用焦炉气合同》	2014-11-25	预付充值卡根据实际采购量结算	履行完毕
3	唐山市海港燃气有限公司	焦炉气	《城市公用焦炉气合同》	2015-12-20	预付充值卡根据实际采购量结算	履行完毕
4	唐山市海港燃气有限公司	焦炉气	《煤气供用气补充合同》	2016-6-07	预付充值卡根据实际采购量结算	履行完毕
5	唐山市海港燃气有限公司	焦炉气	《城市公用焦炉气合同》	2016-12-21	预付充值卡根据实际采购量结算	履行中

6	唐山曹妃甸区华瑞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天然气供气合同》	2015-10-20	预付货款根据实际采购量结算	履行完毕
7	唐山曹妃甸区华瑞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天然气供气合同》	2016-7-01	预付货款根据实际采购量结算	履行完毕
8	唐山曹妃甸区华瑞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天然气供气合同》	2017-03-28	预付货款根据实际采购量结算	履行中

（六）出口资质情况以及海外销售业务的开展情况

1、公司出口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河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1300602365	2011年11月29日	长期
2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	1302930780	2017年6月6日	长期

2、主要出口国，各国的出口金额

2016年度和2017年度出口情况见下表：

出口国家	总计出口金额（美元）
埃及	3,176,226.00
比利时	2,194,190.00
日本	1,260,990.00
南非	857,639.52
韩国	401,197.68
俄罗斯联邦	247,347.60
哥伦比亚	335,826.80
苏丹	315,966.00
越南	163,004.00
坦桑尼亚	123,840.00
合计	9,076,227.60

3、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A、公司名称：Heisei Trading Co.,ltd 中文名称：株式会社平诚商社

该公司座落于日本熊本县熊本市中央区渡鹿 7-8-53 丰大楼，成立于 2003 年 6 月 6 日，资本金：9800 万日元，并在中国境内设有分公司，主要经营以下商品的进出口·销售以及进出口业务代理：矿石以及矿石制品、建筑材料、食品以及食品原料等

信息来源：来源于客户

与公司的全作模式：代理商

品牌：Snowhite

是否通过境外经销商实现销售：是

B、公司名称： LEADER (UK) LTD 中文名称：英国立达有限公司

LEADER 公司是英国老牌的矿产品及高岭土产品经销商，该公司拥有强大的全球销售网络，专业的销售人员、和良好的信誉，是唐山麦迪逊高岭土有限公司在欧洲的总代理，该公司主营耐火矾土、莫来石.、焦宝石、刚玉、煅烧高岭土等。产品主要涉足行业有耐火原材料市场、涂料和造纸行业、陶瓷行业等。

信息来源：来源于客户

与公司的全作模式：代理商

品牌：Snowhite

是否通过境外经销商实现销售：是

C、公司名称：UNIVERSAL FOR BUILDI 中文名称：赛德斯涂料集团

UNIVERSAL（Sipes）是阿拉伯世界的优质涂料的标志，也是自 50 年前成立以来，油漆制造业的先驱。

1989 年，UNIVERSAL（Sipes）被引入埃及市场。在黎巴嫩、约旦、沙特阿拉伯、利比亚、叙利亚和苏丹的市场上，成为主要的油漆生产商。

UNIVERSAL（Sipes）的产品包括各种各样的建筑涂料，如水(乳液)涂料、丙烯酸颜料、塑料和超级塑料乳液、装饰漆、醇酸基涂料、特殊效果漆、木漆、多用途涂料、多用途涂料等。

信息来源：来源于客户

与公司的全作模式：生产厂家

品牌：Snowhite

是否通过境外经销商实现销售：是

D、公司名称：CATHAY INDUSTRIES 中文名称：国泰航空产业集团

CATHAY INDUSTRIES 是世界领先的颜料产品供应商之一，在五个大洲分布有工厂和事业部办公室。

CATHAY INDUSTRIES 成立于 1979 年，最初是一家专门制造合成氧化铁的制造商，30 年过去了，已经成为了这个地区的第二大制造商，其设备生产的产品在世界范围内质量最好，纯度，色素最高。

随着时间的推移，CATHAY INDUSTRIES 变得多元化，现在是一些相关领域的领导者，包括有机和无机颜料，以及其他化学溶液。在美国、澳大利亚、亚洲、欧洲和非洲都有组织机构，在中国和东南亚拥有特别强大的制造业务，并与全球各地的公司有着密切的合作关系。

Cathay Industries Africa 是 Cathay Industries Group 的子公司，总部设在南非，在整个非洲大陆供应各种各样的原料，其高品质产品，以及有竞争力的价格，和通过增强个性化服务，使 Cathay Industries Africa 成为非洲南部地区供应商领导者。

信息来源：来源于客户

与公司的全作模式：生产商及代理商

品牌：Snowhite

是否通过境外经销商实现销售：是

E、公司名称：KCC CORPORATION 中文名称：金刚化工集团

KCC 是韩国最大的涂料和建材生产企业，行业排名亚洲第三和世界第九。产品广泛运用于汽车、船舶、集装箱、工业、彩钢和建筑等行业，年产量达到 15 万吨涂料和 40 万吨合成树脂，员工总数为 5000 余人。KCC 在韩国国内有 13 家工厂和一个建筑公司，其中在蔚山的工厂规模位居世界同类工厂第一。在中国、新加坡、马来西亚分别设有独资企业，同时在美洲和欧洲设有来料加工企业。为了确保向市场提供更多、更新、更好的产品，并能始终保持世界同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KCC 在韩国总部设有中央研究院，每年将销售额的 5%投入到中央研究院。中央研究院不仅拥有最先进、最尖端的实验仪器和设备，更拥有 600 多名专家和高级研究人员，是开发研究新产品、新技术的摇篮。KCC 与中国的贸易合作关系由来已久，北京分公司和上海分公司分别成立于 1996 年和 1994 年。青岛分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成立，面向山东地区的广大客户。

信息来源：来源于客户

与公司的全作模式：生产商

品牌：Snowhite

是否通过境外经销商实现销售：是

4、销售模式：

有通过代理销售、也有直接销售给有关厂家，结算方式 FOB、CIF、CNF。

5、订单获取方式：

a)展会、b)老客户介绍、c)电子商务

6、定价政策

根据购买量及市场情况由双方自行决定。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及未来发展规划

（一）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超白超细煅烧高岭土的生产、研发与销售，拥有2项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利用山西、内蒙、河北一带与煤共生的煤矸石经过深加工生产附加值高的高档煅烧高岭土，是国家政策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产品广泛应用于涂料、造纸、油漆、橡胶、电缆、功能陶瓷、药品、化妆品等领域。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参加展销会等方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主要为煅烧高岭土的销售。

公司与一大批国内外顶级的涂料企业和国际知名的造纸厂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国内涂料市场占有率始终保持在40%以上，产品质量及市场占有量均占据行业前列。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立邦投资有限公司、威士伯涂料（广东）有限公司、阿克苏诺贝尔太古漆油（广州）有限公司、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宝化工制品有限公司等国内外知名企业。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煤矸石、六偏磷酸钠、聚丙烯酸钠、复合研磨球等。公司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合理库存”的制度，常规产品保持一定的库存比例，其他则以生产部的生产作业计划为基础进行采购。

公司实行分散采购的制度，避免对供应商过度依赖，降低采购风险；对上游原材料供应企业实行严格的准入制度，在企业资质、资金实力、服务质量、技术水平等方面设置了较高的门槛；公司每年末，结合生产部、品质技术部、采购部等多部门的意见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定，建立合格供应商档案，实行优胜劣汰；所有原材料需经品质技术部检验后方能入库。

2、生产模式

公司会根据上一年度或上一季度销售情况进行生产，保持合理的库存。同时根据不同客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产品配方的调整调加。公司生产的产品品质稳定，主要产品都已较为成熟，变化不多，个别型号产品根据客户需求而定制生产，主

要流程如下：生产部制定常规产品生产计划；销售部门与客户沟通接触，整理客户需求；反馈至生产、采购、品质技术部门论证；与客户落实具体产品数量、交货工期等；生产部与品质技术部制定采购计划，采购部安排原材料采购，生产部安排生产，物流部将产品运输至客户制定地点。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由销售部负责开拓市场，跟客户进行前期沟通，在了解客户需求之后，根据客户的具体行业特性，参考相关数据及产品特性，提供相应的产品。还可根据客户的需求，对产品性能进行调整。公司品质技术部负责公司客户的产品咨询、售后等服务，必要时可派遣工程师、技术人员前往客户公司提供现场服务。

4、盈利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立足于超白超细煅烧高岭土的生产、研发与销售，为用户提供高质量、安全环保产品，公司研发制造的 SNOWWHITE 系列高岭土、闪烧高岭土、改性高岭土、偏高岭等产品凭借其优良的质量已在行业内占据一定的市场地位。公司依托较雄厚的技术积淀，凭借灵活高效的运营体系，为客户提供稳定可靠的优质产品，满足客户差异化的需求，为客户创造价值，并以此实现公司的盈利。公司坚持科研投入，积极转型升级，不断提升产品技术含量。

（二）未来发展规划

唐山麦迪逊从创立伊始，就明确了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质量为竞争力，秉承“质量第一是我们永恒的主题，用户满意是我们成功的目标”质量方针，再配以完善的服务和诚信的企业文化，从而打造一个国人自己的民族品牌。

经过多年的不懈努力，唐山麦迪逊业已成为煅烧高岭土行业的领军者，所属的白雪牌高岭土在涂料油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连续五年保持全国第一，产销量和效益逐年增长，企业进入良性循环，圆满完成了第一阶段的预定目标。

接下来，随着世界经济和国内市场的变化，麦迪逊也必须与时俱进。

集合自身情况和目前的市场格局，公司在以固本培元、努力创新、稳步推进做为基本方针的条件下拟定了如下规划：

1、完善产品体系，加大销售力度，进军之前涉足较少的造纸、油墨、塑料、橡胶和电缆等领域，使产品格局更加全面。

2、继续秉承技术为先、引领行业革新的传统，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以期在诸如闪烧土、重高岭、偏高岭等深加工、高科技、高附加值产品方面取得更大的突破和进展。

3、海外市场上开展多元化国际合作，寻找、培养更多优质合作伙伴，加快市场的拓展速度。

4、苦练内功，寻找更多有优势的供应商，并通过技术改造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综合竞争力。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的分类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中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代码为 C42）下细分行业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代码为 C4220）。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C42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新型功能材料（11101410）。

根据国家发改委最新颁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公司所属行业为资源循环利用产业，细分行业为“7.3.1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中的非金属矿产，包括高岭土、铝矾土等共伴生非金属矿产资源的综合利用和深加工，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公司不属于限制类或者淘汰类行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发布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 年修订），公司不属于限制类或禁止类外商投资项目。

2、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法规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下细分行业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宏观管理职能主要由商务部、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环境保护部承担。

商务主管部门是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的主管部门， 负责制定和实施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产业政策、回收标准和回收行业发展规划

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环境保护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制定相关的环境保护要求，对再生资源回收过程中环境污染的防治工作实施监督管理，核发的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进口许可证，依法对违反污染环境防治法律法规的行为进行处罚。

（2）行业主要法规政策

法律法规名称	时间	颁布部门	主要内容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6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瞄准技术前沿，把握产业变革方向，围绕重点领域，优化政策组合，拓展新兴产业增长空间，抢占未来竞争制高点，使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15%。实施循环发展引领计划，推进生产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加快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2017	国家发改委等	将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列入目录，其中非金属矿产，包括高岭土、铝矾土等共伴生非金属矿产资源的综合利用和深加工。
《关于促进建材	2016	国务院	开发新型材料。以石墨、高岭土、

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			膨润土、硅藻土等非金属矿精深加工为重点，加大在矿物均化、提纯、超细磨粉、分级级配、表面改性等方面攻关力度，大力发展基于非金属矿物，用于节能防火、填充涂敷、环保治理、储能保温的矿物功能材料。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	国务院	“节能环保产业”被列为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作为重点领域国家将集中力量加快推进，加强财税金融等政策扶持力度。
《中国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政策大纲》	2011	国家发改委等	明确鼓励、支持推广在矿产资源开采过程中对共生、伴生矿进行综合开发与合理利的技术应用与发展。推广低品位、表外矿、复杂共伴生黑色金属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技术。
《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	2015	财政部	煅烧高岭土生产原料中煤矸石所占比重90%以上，增值税退税比例为50%。
《GB/T 14563-2008 高岭土及其试验方法》	2008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协会	规定了高岭土产品的分类、要求、物理和化学测定方法、检验规则、包装、标志、运输和贮存等。
《再生资源回收管理规定》	2007	商务部	加强再生资源回收管理，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促进经济与社会可持续发展。鼓励以环境无害化方式回收处理再生资源，开展再生资源回收处理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和推广应用。

（二）行业规模与发展趋势

1、行业上下游关系

高岭土生产行业的上游主要为采矿、能源、机械设备等行业，下游行业分布则较为广泛，包括陶瓷、涂料、油漆、造纸、橡胶、塑料、耐火材料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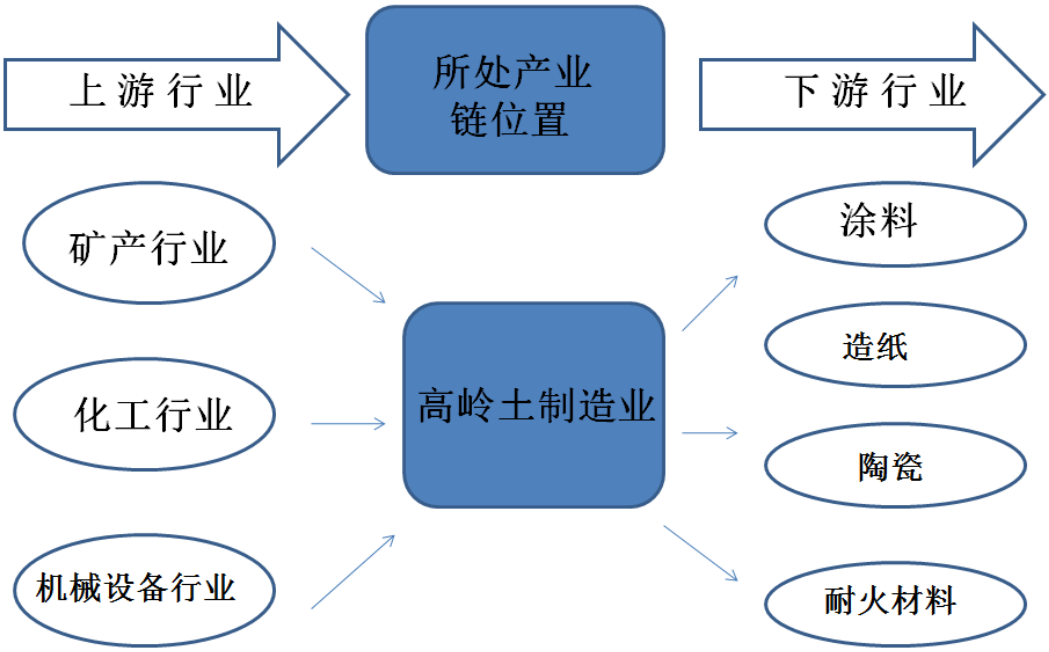

（1）上游行业情况：

高岭土生产的上游行业竞争都较为充分，主要原材料煤矸石供应量很大，煤矸石是煤炭开发过程中产生的主要废弃物，中国积存煤矸石达10亿吨以上，每年还将排出煤矸石1亿吨。在高岭土煅烧过程中还需用到一些化工产品和机械设备，都属于周期性行业，其兴衰总是紧跟着国内经济运行趋势而走。近年来由于国内市场生产过剩，供大于求，市场竞争激烈。

（2）下游行业情况：

下游企业主要是涂料、造纸、陶瓷和化工企业等。国内近些年建筑家装行业仍处于景气阶段，涂料行业需求稳定。造纸和陶瓷行业也有逐渐回暖的趋势，随着供给侧改革推进，行业龙头整合趋势强化，在过去几年行业集中度提升，造纸和陶瓷行业的整体盈利能力已经触底回升。化工行业中高岭土主要用于橡胶、耐火材料等，新材料的发展前景广阔。

综上所述，上游供应商具有一定的选择性，随着原材料的价格下跌，将进一步的降低高岭土生产行业的生产成本。未来几年，我国高岭土消费需求仍将保持增长态势，这样的增长除了在陶瓷和造纸两大应用领域外，油漆、涂料也将是我国高岭土消费的快速增长领域。

2、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趋势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是指在矿产资源开采过程中对共生、伴生矿进行综合开发与合理利用；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渣、废水（液）、废气、余热余压等进行回收和合理利用；对社会生产和消费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废物进行回收和再生利用。

高岭土是一种重要的非金属矿，与云母、石英、碳酸钙并称为四大非金属矿，其主要是由小于2微米的微小片状、管状、叠片状高岭石簇矿物（高岭石、地开石、珍珠石、埃洛石等）组成。我国高岭土资源丰富，但以砂质高岭土为主，品位较低，只适合生产陶瓷和砖瓦等产品；而用于造纸级精制水洗高岭土的矿石储量只占总储量6%左右，主要集中在广东茂名和广西北海，矿石类型为软质高岭土；可用于涂料级超细高白煅烧高岭土生产的矿石储量约占总储量的5%，主要集中在内蒙古地区，矿石类型为硬质高岭岩，多伴随煤矿共生。

中国是世界煤炭资源大国，在分布广、厚度大的含煤岩系中，蕴藏有大量可供综合利用的伴生矿产—煤系高岭土（煤矸石），是在掘进、开采和洗煤过程中排出的固体废物。我国的煤系高岭土储量大、质量好，大型煤矿都伴有或共生高岭土，据不完全统计，已探明储量16.73亿吨左右，占世界高岭土已探明储量的10%左右，总储量预计在100亿吨以上。煤矸石不仅堆积占地，而且还能自燃污染空气或引起火灾，对资源造成浪费，对环境造成破坏，其综合利用和加工处理是一大难题。煅烧高岭土起源于美国，起初是为了除去软质高岭土中的有机碳值，提高产品的白度，后用此方法对煤系高岭土进行加工，生产出了性能、高档、价值远远高于普通高岭土的产品，大大拓宽了高岭土的应用范围。高岭土煅烧的主要目的是脱去有机碳和其他杂质矿物以提高白度；脱去高岭土所含水分、羟基以提高煅烧产品的空隙体积和化学反应活性，改善物理化学性能，满足各种各样的应用需求。经过煅烧加工的高岭土脱除了结构或结晶水、碳质及其他挥发性物质，变成偏高岭石，商品名称“煅烧高岭土”。煅烧高岭土具有白度高、容重小、比表面积和孔体积大，吸油性、遮盖性和耐磨性好，绝缘性和热稳定性高等特性，广泛用于涂料、造纸、塑料、橡胶、化工、医药、环保、高级耐火材料等领域。

中国煤系高岭土资源虽以独特而丰富著称于世，非金属矿原矿必须经过加工才能应用，但我国以初加工为主，甚至直接原矿出口，以煤系高岭土为原料，工业规模化生产煅烧高岭土直到20世纪90年代才起步，而以 “双90”（即白度

≥90%、细度-2μm含量≥90%）产品为标志的优质煅烧高岭土的规模化生产更是到了1998年前后，且生产厂家不多，规模不大。经过多年发展，随着市场的开放和技术的提升，我国煅烧高岭土的产能逐渐扩大，目前煅烧高岭土生产企业主要分布在山西、内蒙、河南、陕西、山东、安徽、湖北等省（自治区）。

（1）行业发展规模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3年我国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总资产达到1561.07亿元，同比增长19.11%；行业销售收入为3340.04亿元，较2012年同期增长15.76%；行业利润总额为132.08亿元，同比下降3.2%。

2011年-2013年中国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总体运行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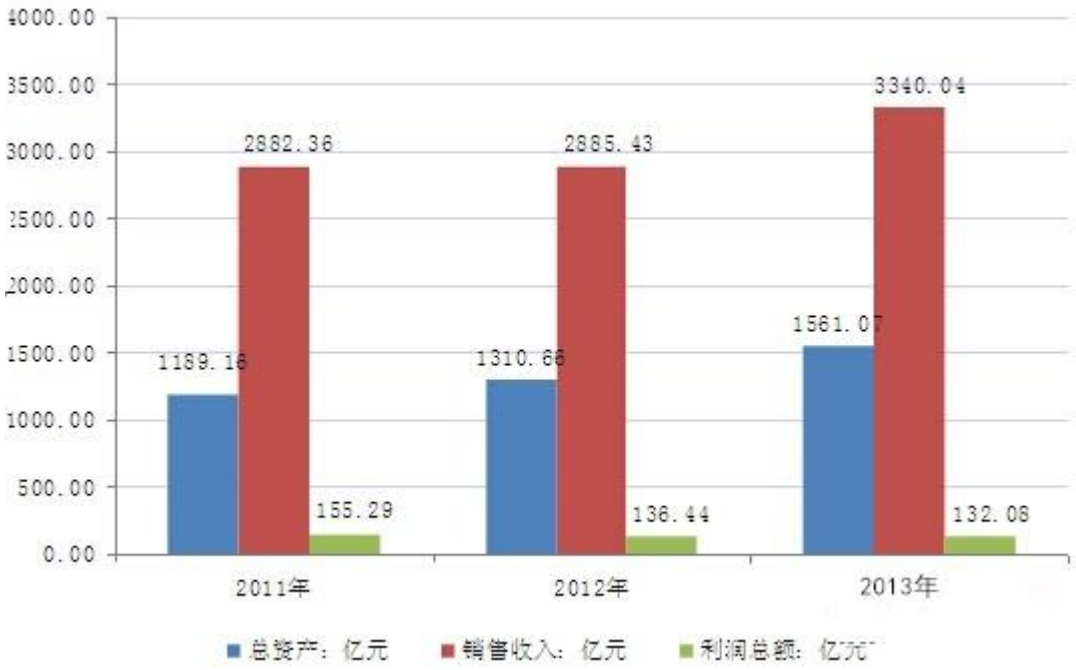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至2013年底，我国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达1274家，当中239家企业出现亏损，行业亏损率为18.76%。

煅烧高岭土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非金属矿物制品包括水泥及制品、玻璃及制品、石材、砖等主要建筑材料。近年来，通过向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引进技术以及自主研发，我国非金属矿物品制造占比不断提升。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从2000-2015年，全国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主营业务收入总额一直保持稳步上涨的态势。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是为国民经济多个领域提供原材料的基础性产业，是国家现代化建设之需的战略性产业，具有资金技术密集、产业关联度高、对上下游产业带动性强的特征，其发展程度对整个经济升级转型、产业结构提升、经济增长方式转变都具有重要意义。从行业发展阶段来看，我国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目前正处于进口替代向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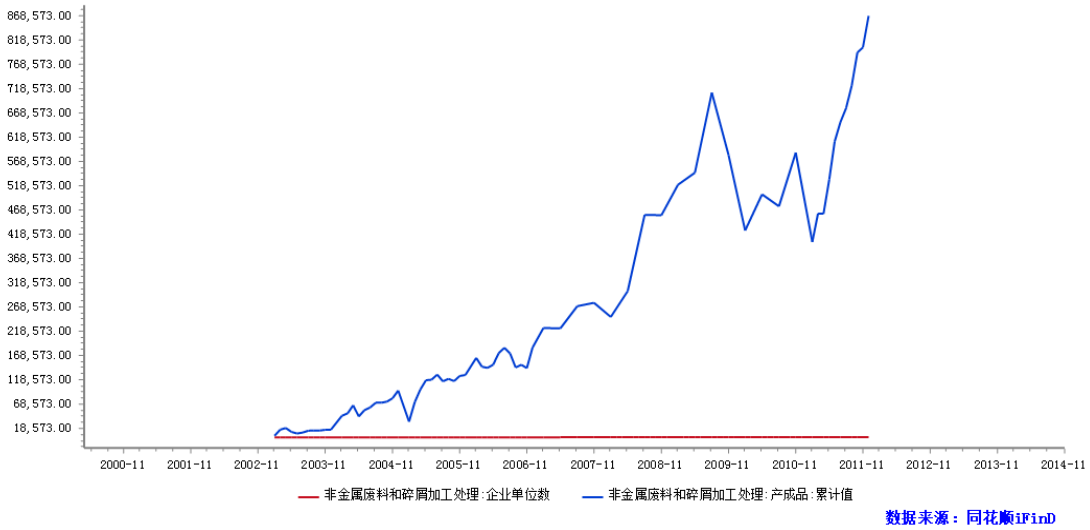

近年来，房地产、基础建设以及居民消费升级的需求量大幅增长，从而带动了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的大幅增长，过去15年中国非金属矿物制品产量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超过了10%。在国家鼓励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和国内投资消费需求增长的带动下，随着经济结构调整的深化，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的需求仍将保持高速增长。

（2）行业发展趋势

煅烧高岭土是非金属矿物品的一种，其主要市场是油漆涂料、造纸、橡胶和塑料制品、电缆、陶瓷等，其中油漆涂料、陶瓷和造纸是我国优质煅烧高岭土最主要的消费领域，消费量预计占国内超细、高白度优质煅烧高岭土消费量的80%左右。涂料中加入超细高白度高岭土后，具有良好的涂刷性、高分散性和优异的耐擦洗性和良好的耐候性、流动性、遮盖性和光学性能；并且添加超细煅烧高岭土还可以节省15%～25%的钛白粉。近几年钛白粉价格不断上涨，高岭土的替代从而可以明显降低涂料成本。随着油漆涂料行业对高白度和超细高岭土优良使用性能的认可及市场对高档油漆涂料需求量的增大，将进一步推动超白超细高岭土的需求。

目前我国煅烧高岭土的质量以及产能仍有较大发展空间，我国仍需从国外进口大量的高档煅烧高岭土，出口产品价格远低于进口产品。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原材料，整个行业正迎来新发展的战略转型机遇期。在新的发展阶段，行业发展的特征将从高速度向高品质、高效益转移。因此，随着国内加工技术的进一步提升，加快进口替代进程和提升产业附加值是我国煅烧高岭土行业长期发展的重要驱动力，未来10-15年国产中高档煅烧高岭土将占据国内市场的主导地位。

当前，我国煅烧高岭土加工技术仍有待提高，这直接影响终端产品质量。在原材料的加工过程中，必须采用高科技提高生产加工技术，今后煅烧高岭土的发展趋势主要有以下两点：

A、提升精度，加快设备升级

加大投入，研发制造分级粒度细、精度高、处理能力大的生产设备，进一步完善检测、监控流程。

B、改进方法，优化加工工艺

积极研究粉碎极限粒度小、粉碎比和处理能力大、单位产品能耗低、磨耗小的超细粉碎方法，研究在低熔点、高韧性、高硬度、易燃易爆等特殊物料加工中的应用。

（3）政策鼓励高岭土加工行业发展

2016 年 12 月 20 日，国务院印发了《“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对“十三五”期间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目标、重点任务、政策措施等作出全面部署安排。该规划指出要以创新驱动、壮大规模、引领升级为核心，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培育发展新动能，推进改革攻坚，提升创新能力，深化国际合作，加快发展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新能源汽车、新能源、节能环保、数字创意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特色资源新材料可持续发展。推动稀土、钨钼、钒钛、锂、石墨等特色资源高质化利用，加强专用工艺和技术研发，推进共伴生矿资源平衡利用，支持建立专业化的特色资源新材料回收利用基地、矿物功能材料制造基地。在特色资源新材料开采、冶炼分离、深加工各环节，推广应用智能化、绿色化生产设备与工艺。

2016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该意见提出开发新型材料。以石墨、高岭土、膨润土、硅藻土等非金属矿精深加工为重点，加大在矿物均化、提纯、超细磨粉、分级级配、表面改性等方面攻关力度，大力发展基于非金属矿物，用于节能防火、填充涂敷、环保治理、储能保温的矿物功能材料。

2017 年 2 月 4 日，国家发改委公布了《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在“7.3 资源循环利用产业”中提到“非金属矿产，包括高岭土、铝矾土等共伴生非金属矿产资源的综合利用和深加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在 2015 年 6 月印发了《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为进一步推动资源综合利用和节能减排，规范和优化增值税政策，明确了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煅烧高岭土生产原料中煤矸石所占比重 90%以上，增值税退税比例为 50%。

为进一步推动资源综合利用，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发展循环经济，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2010 年 7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土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商务部组织编写了《中国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政策大纲》，明确指出快科技创新，推广先进适用技术，推进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化，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废弃物排放；推广煤系高岭土超细、增白、改性技术。

依托于我国战略新兴产业的发展规划，同时随着下游市场的变革和增长以及消费的转型升级，在产业结构升级的宏观背景下，煅烧高岭土行业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

（三）行业基本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非金属矿物制品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产品，与宏观经济状况的关联性较高，

宏观经济的景气程度将直接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与繁荣。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对下游的依赖较为显著，下游企业投资需求的多少将直接决定非金属矿产品的需求。当前我国经济已经开始步入新常态，经济增速的相对放缓或将影响非金属矿品制造行业，如果宏观经济进一步低迷，将直接影响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的繁荣程度，因此企业面临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2、政策风险

目前来看，我国对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尤其是煅烧高岭土的支持力度是非常大的，由于宽松的政策环境，许多企业得以蓬勃发展，但是未来政策的不确定性是该行业一个潜在的风险。一旦国家对本产业的支持力度相对减弱，政策环境收紧，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将面临比较大的困难，因此国家政策的不确定性也是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产业的潜在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非金属矿制品行业市场化程度高，市场竞争激烈。虽然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煅烧高岭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行业中拥有了广泛的客户群，并形成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但面对着中低端产能过剩、高端供应不足的市场供求结构，公司存在很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同时，随着行业技术水平的提升和转型升级的深化，如果公司不能紧跟行业的发展步伐，不能积极实现转型升级，不排除公司在未来的竞争中会处于不利局面。

（四）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的煅烧高岭土市场已经形成了一个完全竞争市场。随着改革开放后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煅烧高岭土行业的企业数量呈现了井喷态势，产业规模也迅速扩大，然而时至今日，我国煅烧高岭土的企业仍大多为中小企业，大型企业偏少，产业集中化程度低。我国煅烧高岭土行业的产品结构仍存在两级分化的状况，低端产品供大于求，高端产品供不应求，随着生产工艺的不断改进，目前的发展趋

势已经在逐步向中高端产品转型，高质量的煅烧高岭土出口量逐年增加。如今国内竞争情况较为严峻，产品结构的变化迫使中国的企业进行技术、产品方面的升级。同时由于技术等方面的原因，国内企业大多只生产一类产品或该类产品中的几个产品，产品单一，竞争力有待提升。

2、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中高端的煅烧高岭土对企业的生产工艺、生产设备操作都有着较高的要求，需要强大的研发能力、工艺装备能力和制造能力的支持。没有技术的积累，很难满足客户的需求，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同时随着行业的发展，客户对煅烧高岭土生产厂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使得生产厂商从单纯的产品制造而进一步向前端的产品配方和工艺设计，以及后端的售后服务、产品检测等方向延伸，要求企业能提供产品的全方位服务，对企业产品品种和规格的多样性提出较高的要求，这就需要企业有较高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制造能力。因此，进入本行业的技术门槛较高。

（2）品牌壁垒

对于客户而言，优质的品牌代表可靠的质量，产品性能优越、稳定性好都会使得客户非常关注生产企业的品牌。一个良好品牌的建立需要可靠的产品质量、完备的客户服务体系作为支撑，同时，需要较长时间的市场检验。客户一旦建立起对产品的信任，忠诚度也比较高。因此，生产商的品牌声誉和历史业绩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影响很大。产品声誉的建立需要相当长的时间，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期内逾越。

（3）资金和人才壁垒

煅烧高岭土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高岭土的生产需要较大的生产场地、煅烧研磨的设备、储存的仓库等等，对资金的需求很大。同时，一定规模的煅烧高岭土企业需要建立一个完整的制造链，才能形成规模竞争能力，这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同时，煅烧高岭土对产品质量、技术工艺有较高要求，既需要各类技术研发人才，也需要各类技术工人。因此，资金规模和人才优势是行业进入的主

要壁垒之一。

（4）管理壁垒

煅烧高岭土企业属于生产型企业，涉及到多个部门之间协调以及众多一线生产员工的管理。整个企业的研发组织、生产组织、销售服务、技术服务、客户响应等各个方面都对企业的管理水平提出了很高的要求。新进入者没有长时间的积累，很难有相应的管理水平，也就很难顺利进入本行业。

3、主要竞争对手

（1）山西金洋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

山西金洋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是成立于 1993 年的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注册资金 3700 万元，是由山西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投资设立，国内首家研制、生产、销售超细煅烧高岭土的企业。公司现有在职员工 400 余人，原料取自晋西北大同、朔州、忻州等地的煤矸石，产品主要应用于造纸、涂料、油漆等行业。

（2）内蒙古超牌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超牌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是内蒙古自治区内的一家高新技术民营企业，湖南超牌粉体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位于清水河县工业区，注册资金 2000 万元，年生产超细煅烧高岭土 6 万吨。公司的煅烧高岭土产品涵盖造纸、涂料、石化、建材等多个领域。

（3）BASF

巴斯夫股份公司（BASF）是一家德国的化工企业，也是世界最大的化工厂之一。总部位于莱茵河畔的路德维希港，它是世界上工厂面积最大的化学产品基地。其煅烧高岭土产品纯度高、性能好，可应用于涂料、油墨、胶粘剂、塑料、制药和洗洁产品等领域。

2、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的技术优势主要是生产经验和技术创新的优势，其研发人员、技术人员的经验优势体现在产品质量和后期服务上，产品具有超细的粒径、良好的分散以及高白度、低吸油和强遮盖等特性。

第一、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不断完善产品结构、丰富产品系列。公司产品在生产工艺、技术水平上均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公司拥有多名长期从事煅烧高岭土行业的技术人员。公司不断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生产设备等，配合现有生产流程确保产品的细度、白度以及质量稳定性。

第二、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承质量、效率、诚信的经营理念，通过多年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与一大批国内外顶级的涂料企业和国际知名的造纸厂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SNOWHITE”品牌高岭土已经成为行业知名品牌，产品先后进入泰国、越南、印度、日本、韩国、澳洲、欧洲、美洲市场，广受市场的好评和客户的青睐。

第三、管理优势

公司逐步建立了适合自身和市场的企业运作模式。公司的核心管理层稳定，多年来一直从事煅烧高岭土行业的生产经营和管理，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营管理经验。通过规范管理模式、制度、流程，公司整体优势得以充分发挥，内部各种资源实现了优化配置。

（2）公司在竞争中的劣势

第一、资本实力不足，无法满足市场需求

经过几年的发展，公司生产规模已经达到一定水平，但仍无法完全匹配客户的需求。由于公司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投资固定资产和补充流动资金，融资手段单一，而同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为国内大型公司，其在资金运营、产能扩张和产业链整合方面具有领先优势。目前，资本实力不足已成为公司扩大市场

份额的最主要障碍，因此，公司需要寻求更多的融资渠道增强资本实力，支持公司的发展目标。

第二、综合人才储备、技术储备与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存在差距

技术人才是企业最重要的战略资源，产业增长快，人才需求量大，而且产业竞争逐渐向高技术化发展，对技术人才素质要求较高。公司经过几年的发展，形成了良好的人才培养机制，但是由于成立时间较短，资金实力较弱，公司在人才储备、技术储备方面与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存在一定差距。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最近二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

1、公司治理结构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设立之初为有限责任公司（外国独资），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设 1 名执行董事，未设监事，聘请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2016 年 6 月，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设立由 3 名董事组成的董事会，设 1 名监事，聘请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依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运作，公司历次增加注册资本、转让股权、减少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的变更等事项均召开了董事会会议，相关决议均得到公司全体董事同意，并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2、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治理的不足与瑕疵

有限公司的董事会、监事在实际运行方面存在一定的瑕疵，主要体现在未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出会议通知、会议记录记载不规范、记录存档不完整等情形；未严格建立监事工作报告记录制度，监事的监督职能未能得到充分的体现；未严格建立完善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内部控制制度。但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均召开了董事会并保存了相关记录，董事会决议都得到了有效执行。

（二）股份公司阶段

1、公司治理结构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7 年 5 月 18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适合股份公司规范运行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体系。

股份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了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规范运行。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 5 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的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了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届董事会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至此，股份公司公司治理架构已经组成。

2、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召开过 4 次（临时）股东大会、4 次董事会会议和 2 次监事会会议。上述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或第三方合法权益的情况，有效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行使。

公司组织机构和相关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的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运行的规范性。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0 月 25 日成立，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设 1 名执行董事，未设监事，聘请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2016 年 6 月，有限公司设由 3 名董事组成的董事会，设 1 名监事，聘请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在实际运行方面，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未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法》等的规定进行，存在未按规定发出董事会/监事会会议通知、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记载内容不规范、记录存档不完整等不规范之处，但有限公司增资、转股、减资、变更经营范围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董事会，其决议内容也都得到了有效执行；监事的监督职能未能得到充分体现，存在无监事的工作报告记录等情形，因此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运行方面存在不足之处。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管理层重视加强公司的规范治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及注重保护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适合股份公司规范运行的《公司章程》、《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三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并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

目前，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适当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充分行使，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仍需在公司的发展过程中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法规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4】37 号）中规定，“返程投资”，是指境内居民直接或间接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对境内开展的直接投资活动，即通过新设、并购等方式在境内设立外商投资企业或项目（以下简称外商投资企业），并取得所有权、控制权、经营管理权等权益的行为。“特殊目的公司”是指境内居民（含境内机构和境内居民个人）以投融资为目的，以其合法持有的境内企业资产或权益，或者以其合法持有的境外资产或权益，在境外直接设立或间接控制的境外企业。“控制”，是指境内居民通过收购、信托、代持、投票权、回购、可转换债券等方式取得特殊目的公司的经营权、收益权或者决策权。麦迪逊实际控制人刘海坚通过其控制的境外企业卓卓有限公司（特殊目的公司）控制麦迪逊，卓卓有限对麦迪逊的投资涉及返程投资。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4】37 号）第十二条规定：本通知实施前，境内居民以境内外合法资产或权益已向特殊目的公司出资但未按规定办理境外投资外汇登记的，境内居民应向外汇局出具说明函说明理由。外汇局根据合法性、合理性等原则办理补登记，对涉嫌违反外汇局管理规定的，依法进行行政处罚。第十五条规定：境内居民未按规定办理相关外汇登记，未如实披露返程投资企业实际控制人信息、存在虚假承诺等行为，外汇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第四十八条第（五）项进行处罚。《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第四十八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外汇管理机关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对机构处 30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个人可以处 5 万元以下的罚款……”

刘海坚投资卓卓有限未办理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违反了外汇登记管理的相关规定。刘海坚已向当地外汇管理部门就其未按规定办理境外投资外

汇登记的情况进行了说明，但由于刘海坚上述境外投资行为不存在外汇跨境流动，当地主管外汇管理部门无法办理外汇补登记手续。因此，刘海坚迄今未办理外汇补登记手续，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上述事项系刘海坚未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等外汇管理法律法规办理境外投资的外汇登记手续，系实际控制人的违法违规行为，不属于公司违法违规行为，公司不存在因此遭受行政处罚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海坚已出具承诺函，麦迪逊如因上述事宜被处罚的，刘海坚将无条件对麦迪逊进行充分补偿，且保证使麦迪逊恢复到未遭受该等损失或承担该等责任之前的经济状态。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海坚未因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不构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关于公司合法规范经营的要求。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经营场所、资质许可及经营所需的业务资源。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受到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也未因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得本公司经营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

（二）资产完整情况

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之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在变更设立时均由股份公司承继，目前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登记正在办理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资产、信用、权益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资产完整且独立。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制定了财务内部控制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风险控制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聘有专门的财务人员，且财务人员未在任何关联单位兼职，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并无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

用一个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依法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业务和管理的实际需要，设置了相应的经营管理机构及职能部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及运作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或存在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	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存在重大影响的经营主体
刘海坚	卓卓有限公司
	唐山晶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大同硅铝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准格尔旗硅铝耐火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新泽希铸造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贵州泽希矿业有限公司
	贵州省修文县泽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泽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迪沃思工业有限公司
	贵州振华万象温泉有限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英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SD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HINA SPECIALIST SURFACING CO.,LIMITED
	CMP HOLDING CO.,LTD

（1）卓卓有限公司

卓卓有限的基本信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及公司股东之私募基金核查情况”。根据 O’Neal Webster（英属维尔京群岛）出具的卓卓有限法律意见书及卓卓有限董事刘海坚说明，卓卓有限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唐山晶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唐山晶雪的基本信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及公司股东之私募基金核查情况”。唐山晶雪的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3）中国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中国矿产加工有限公司，根据 O’Neal Webster（英属维尔京群岛）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中国矿产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国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国际公司编号	77363
注册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
法定资本	50,000 美元
注册地址	Trident Chambers,P.O.Box 146 Road Town,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成立日期	1993 年 1 月 22 日
开展业务	非金融性投资和国际贸易
董事	刘海坚

中国矿产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	持股比例（%）
1	卓卓有限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根据中国矿产确认及中国矿产董事刘海坚说明，中国矿产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为铝矾土和焦宝石的贸易，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4）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根据 2017 年 9 月 19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600514910P）及相关工商登记资料，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海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00514910P
注册资本	3500 万美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嵩山道 298 号
成立日期	1993 年 4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加工、销售矿产品、建材、金属材料、耐火研磨材料、球化硅、铸造砂、球形氧化铝、矾土、焦宝石、棕刚玉、碳化硅、彩色骨料、耐火混料等非金属矿球化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路面工程；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中国矿产加工有限公司持股 100%

报告期内，天津泽希存在从麦迪逊购买高岭土，然后将上述高岭土向国外客户销售的情形，与麦迪逊存在同业竞争。

经访谈天津泽希董事长刘海坚以及天津泽希提供的业务情况说明，天津泽希的主营业务为加工和销售耐火研磨材料、矾土、焦宝石、棕刚玉、碳化硅、彩色骨料、耐火混料、球化硅、铸造砂等非金属矿球化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与麦迪逊并不相同。天津泽希从麦迪逊采购高岭土对外出口的原因是因外销高岭土需通过海运，而天津港的航线比唐山港的航线多，相比麦迪逊从唐山港出口天津泽希从天津港出口较为便捷，因此部分出口由天津泽希进行。

为解决与公司同业竞争问题，避免公司利益受到损害，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在天津筹建子公司，以便高岭土出口，**201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成立**。同时刘海坚和天津泽希出具承诺：1、自麦迪逊在新三板挂牌之日起一年内，麦迪逊逐步减少向

天津泽希销售高岭土、一年后停止向天津泽希销售高岭土。天津泽希自麦迪逊在新三板挂牌之日起一年内，停止对外销售用作涂料、造纸用高岭土；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天津泽希不再扩大涂料、造纸用高岭土销售规模，不再与涂料、造纸用高岭土新客户进行交易；3、天津泽希不生产涂料、造纸用高岭土；4、天津泽希本次避免同业竞争之承诺是无条件的和不可撤销的。

（5）大同硅铝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根据大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 年 10 月 11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20071989763XA）及工商登记资料，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大同硅铝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20071989763XA	
注册资本	250 万美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	大同矿区新平旺红旗街	
成立日期	2000 年 7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加工销售煤矸石、高岭土、莫来石、碳化硅、铝矾土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天津普雷特国际商品有限公司	60%
	中国矿产	40%

大同硅铝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有部分重合，存在同业竞争。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2017 年 6 月 20 日大同硅铝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决议通过：中国矿产将持有的大同硅铝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40%出资额转让予天津普雷特国际商品有限公司。同日，中国矿产与天津普雷特国际商品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7 年 7 月 18 日，大同硅铝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向大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备案登记并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中国矿产不再是大同硅铝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股东。

（6）准格尔旗硅铝耐火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公司相关工商登记公示信息，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准格尔旗硅铝耐火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52723236010600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注册地址	准格尔旗哈岱高勒乡城坡村	
成立日期	2000 年 3 月 4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煤矸石、高岭土、莫来石加工及销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股权结构	名称	持股比例
	刘海坚	40%
	天津普雷特国际商品有限公司	40%
	内蒙古柯立工矿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

准格尔旗硅铝因未及时年检 2012 年 5 月被准格尔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了营业执照。准格尔旗硅铝报告期内未进行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017 年 6 月 20 日，准格尔旗硅铝股东刘海坚、天津普雷特国际商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刘严出具承诺：准格尔旗硅铝耐火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今后不继续经营，并尽快注销。

（7）天津新泽希铸造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根据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2016 年 9 月 1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06N2417N）及工商登记资料，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新泽希铸造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海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6N2417N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注册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新北街泰山道 66 号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铸造技术研发、咨询、转让、推广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劳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金属材料、机械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刘海坚持股 100%

天津新泽希铸造技术研发有限公司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2017 年 10 月 24 日，天津新泽希铸造技术研发有限公司已注销。**

（8）贵州泽希矿业有限公司

根据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2 年 11 月 22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565022442G）及工商登记资料，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泽希矿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海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000565022442G	
注册资本	6250 万元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医药园区	
成立日期	2010 年 12 月 7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铝矾土矿、耐火粘土矿、定型及不定型耐火材料的加工、销售；进出口贸易；技术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刘海坚	43.2%
	贵州泽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0.8%
	胡建生	9.6%
	胡建敏	6.4%

贵州泽希矿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9）贵州省修文县泽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修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1 年 5 月 20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915201235650395358）及相关工商登记资料，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省修文县泽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建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235650395358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元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谷堡乡乡政府 4 楼办公室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4 日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开采、销售：铝矾土、铁矿。相关矿山技术、设备服务。)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贵州泽希矿业有限公司	99%
	胡建敏	1%

贵州省修文县泽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0）贵州泽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1 年 7 月 12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551939612F）及工商登记资料，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泽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建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000551939612F
注册资本	3000 万人民币元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中路 108 号振华凯都大厦 24 层 6 号
成立日期	2010 年 4 月 30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

	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非金融性项目投资。)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刘海坚	20%
	余海平	20%
	胡建生	20%
	倪少纯	10%
	廖建永	10%
	练端胜	10%
	胡建国	10%

贵州泽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1）山西迪沃思工业有限公司

根据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 年 3 月 30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90223443B）及工商登记资料，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山西迪沃思工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建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000790223443B
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
注册地址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修文工业基地南要段
成立日期	2006 年 7 月 10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生产和销售定型和不定型耐火研磨材料；矾土、莫来石、碳化硅以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中国矿产持股 100%

山西迪沃思工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2）贵州振华万象温泉有限公司

根据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 年 5 月 19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6754219897）及工商登记资料，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振华万象温泉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建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0006754219897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新天大道北段 268 号	
成立日期	2008 年 6 月 25 日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温泉开发、咨询。)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35%
	贵州泽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5%

贵州振华万象温泉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3）天津港保税区英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英氏贸易的工商登记资料，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港保税区英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HARPER JOHN CECI	
注册号	010542	
注册资本	20 万美元	
注册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西一路 78 号 619 室	
成立日期	1996 年 11 月 21 日	
类型	外商独资经营	
经营范围	国际贸易及相关的简单加工，代办保税货物仓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卓卓有限	100%

英氏贸易因未及时年检 2008 年 1 月被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吊销了营业执照。英氏贸易报告期内未进行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017 年 7 月 20 日，英氏贸易股东卓卓有限出具承诺：英氏贸易今后不继续经营，并尽快注销。

（14）SD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SD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根据中国大使馆认证的公司登记信息和刘海坚确认，SD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SD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国际公司编号	1883266
注册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
法定资本	50,000 美元
注册地址	Trident Chambers,P.O.Box 146 Road Town,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16 日
开展业务	未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	刘海坚

SD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	持股比例（%）
1	刘海坚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根据 SD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股东和董事刘海坚说明，SD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5）CHINA SPECIALIST SURFACING CO.,LIMITED

CHINA SPECIALIST SURFACING CO.,LIMITED，根据 CHINA SPECIALIST SURFACING CO.,LIMITED 的周年申报表、公司登记信息和刘海坚、邱俊确认，CHINA SPECIALIST SURFACING CO.,LIMITED 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CHINA SPECIALIST SURFACING CO.,LIMITED
国际公司编号	928346
注册地	香港
法定资本	10,000 港元
地址	RM100710/FHO KING COMMERCIAL CTRNO.2-16 FA YUEN ST MONGKOK KL

成立日期	2004 年 10 月 18 日
开展业务	贸易
董事	JAMES BRENDANDEVLIN

CHINA SPECIALIST SURFACING CO.,LIMITED 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	持股比例（%）
1	刘海坚	3,334	33.34
2	邱俊	3,333	33.33
3	JAMES BRENDANDEVLIN	3,333	33.33
合计		**10,000**	**100.00**

根据 CHINA SPECIALIST SURFACING CO.,LIMITED 股东刘海坚、邱俊确认，CHINA SPECIALIST SURFACING CO.,LIMITED 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已启动注销程序，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6）CMP HOLDING CO.,LTD

CMP HOLDING CO.,LTD，根据 CMP HOLDING CO.,LTD 的登记信息和刘海坚确认，CMP HOLDING CO.,LTD 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CMP HOLDING CO.,LTD
国际公司编号	065378
注册地	塞舌尔共和国
法定资本	1,000,000 美元
注册办公地址	NovaSage Incorporations(Seychelles)Limited,Second Floor,Capital City,Independence Avenue ,P.O.Box 1008,Victoria,Mahe, Seychelles
成立日期	2009 年 9 月 1 日
开展业务	贸易和投资
董事	刘海坚

CMP HOLDING CO.,LTD 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	持股比例（%）
1	刘海坚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根据 CMP HOLDING CO.,LTD 股东和董事刘海坚确认，CMP HOLDING CO.,LTD 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已启动注销程序，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利益，保证公司独立经营和长期稳定成长，有效维护公司中小股东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8 年 3 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将按照承诺规范与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以避免同业竞争；除已披露的与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同业竞争的情形。

（2）如果公司未来的业务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的业务有可能形成竞争，本人/本企业承诺公司有权按照自身情况和意愿，采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允许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本人/本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控股子公司的股权、资产；要求本人/本企业在限定的时间内将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股权、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果本人/本企业获得了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资产、股权或业务机会，本人/本企业授予公司对该等资产、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及对该等业务机会的优先参与权，公司有权随时根据业务经营发展需要行使该优先选择权，将上述资产和业务全部纳入公司。

（3）本人/本企业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利用控股地位等方式确保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本企业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并承诺由本人/本企业对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方交易”。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已经规范。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发生新的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二）公司对外担保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外担保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事项进行了相应的制度性安排。明确规定了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就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查及决策权限作出规定，并明确规定作出上述决策时相关关联方应当予以回避。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2018 年 3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不以任何形式非经营性占用、借用股份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权益。

（四）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目前有 1 家子公司，即天津麦迪逊，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和参股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刘海坚	董事长	0	90,500,000	90.50
邱俊	董事	0	9,500,000	9.50
张春香	董事	0	0	0
刘海鹰	董事	0	0	0
耿觉民	董事兼总经理	0	0	0
于全	监事会主席	0	0	0
姚建涛	监事	0	0	0
陆媛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董建荣	副总经理	0	0	0
江丽丽	财务总监	0	0	0
合计		**0**	**100,000,000**	**100.00**

注：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刘海坚和公司董事邱俊系夫妻关系；公司董事刘海坚和公司董事刘海鹰系兄妹关系。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没有其他关联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任何协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8 年 3 月作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等承诺。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对外兼职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关联关系	其他公司名称	任职情况
刘海坚	董事长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卓卓有限	董事
		中国矿产	董事
		贵州泽希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贵州泽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唐山晶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麦迪逊	**执行董事**
		SD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CMP HOLDING CO.,LTD	董事
刘海强	刘海坚弟弟	CHINA MINERAL PROCESSING LIMITED	董事
邱俊	董事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董事兼副总经理
张春香	董事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董事

姚建涛	**监事**	**天津麦迪逊**	**监事**

卓卓有限、唐山晶雪的基本信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及公司股东之私募基金核查情况”。

天津麦迪逊的基本信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和参股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天津泽希、中国矿产、贵州泽希、泽希投资、SD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CMP HOLDING CO.,LTD 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或存在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CHINA MINERAL PROCESSING LIMITED

CHINA MINERAL PROCESSING LIMITED，根据 CHINA MINERAL PROCESSING LIMITED 的周年申报表、公司登记信息和刘海强确认，CHINA MINERAL PROCESSING LIMITED 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CHINA MINERAL PROCESSING LIMITED
国际公司编号	1089395
注册地	香港
法定资本	10,000 港元
注册办事处地址	MTJ2387 RM 1007,10/F.,HO KING CENTRE,NO.2-16 FA YUEN STREET,MONGKOK,KOWLOON,HONGKONG
成立日期	2006 年 11 月 21 日
开展业务	**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	刘海强

CHINA MINERAL PROCESSING LIMITED 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	持股比例（%）
1	刘海强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根据 CHINA MINERAL PROCESSING LIMITED 股东和董事刘海强确认，CHINA MINERAL PROCESSING LIMITED 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已启动注销程序。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存在持有其他公司股份超过 5%情况如下：

姓名	被投资公司	持股情况	主营业务
刘海坚	卓卓有限	100.00%	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矿产	100.00%	铝矾土、焦宝石贸易
	天津泽希	100.00%	加工、销售矿产品、建材、金属材料、耐火研磨材料、球化硅、铸造砂、球形氧化铝、矾土、焦宝石、棕刚玉、碳化硅、彩色骨料、耐火混料等非金属矿球化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路面工程；房屋租赁
	英氏贸易	100.00%	已吊销，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
	贵州泽希	51.36%	铝矾土矿、耐火粘土矿、定型及不定型耐火材料的加工、销售
	准格尔旗硅铝	40.00%	已吊销，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
	泽希投资	20.00%	非金融性项目投资
	山西迪沃思	100.00%	生产和销售定型和不定型耐火研磨材料
	修文泽希	50.85%	开采、销售：铝矾土、铁矿
	唐山晶雪	5.00%	**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
	振华温泉	13.00%	温泉开发、咨询
	SD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100.00%	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
	CHINA SPECIALIST SURFACING CO.,LIMITED	33.34%	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已启动关闭程序
	CMP HOLDING	100.00%	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目前正在办理

	CO.,LTD		关闭程序
刘海强（刘海坚弟弟）	CHINA MINERAL PROCESSING LIMITED	100.00%	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已启动关闭程序
邱俊	唐山晶雪	95.00%	**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
	CHINA SPECIALIST SURFACING CO.,LIMITED	33.33%	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已启动关闭程序

卓卓有限、唐山晶雪的基本信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及公司股东之私募基金核查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中国矿产、英氏贸易、贵州泽希、准格尔旗硅铝、泽希投资、山西迪沃思、修文泽希、振华温泉、SDI HOLDING COMPANY LIMITED、CHINA SPECIALIST SURFACING CO.,LIMITED、CMP HOLDING CO.,LTD 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与其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CHINA MINERAL PROCESSING LIMITED 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对外兼职情况”，报告期内未开展经营活动、已启动关闭程序，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天津泽希，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与其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为解决与公司利益冲突问题，避免公司利益受到损害，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在天津筹建子公司，以便高岭土出口，**201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成立**。同时刘海坚和天津泽希出具承诺：1、自麦迪逊在新三板挂牌之日起一年内，麦迪逊逐步减少向天津泽希销售高岭土、一年后停止向天津泽希销售高岭土。天津泽希自麦迪逊在新三板挂牌之日起一年内，停止对外销

售用作涂料、造纸用高岭土；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天津泽希不再扩大涂料、造纸用高岭土销售规模，不再与涂料、造纸用高岭土新客户进行交易；3、天津泽希不生产涂料、造纸用高岭土；4、天津泽希本次避免同业竞争之承诺是无条件的和不可撤销的。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最近二年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股份公司现任董事 5 名，分别为刘海坚、邱俊、刘海鹰、张春香和耿觉民；现任监事 3 名，分别为于全、姚建涛和陆媛；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耿觉民、副总经理董建荣、财务总监江丽丽。

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变化情况

2004 年公司成立时，由密尔驰史蒂芬任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10 月 9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执行董事变更为刘海坚。2016 年 6 月 23 日，公司成立董事会，刘海坚任董事长、邱俊任副董事长、刘海鹰任董事。

2017 年 5 月 18 日，为适应股份公司发展、完善公司治理架构，股份公司创

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海坚、邱俊、刘海鹰、张春香和耿觉民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公司监事变化情况

2004 年公司成立时，未设监事。2016 年 6 月 23 日，公司设 1 名监事，由张春香担任。

2017 年 5 月 18 日，为适应股份公司发展、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于全、姚建涛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并和 2017 年 5 月 18 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陆媛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2004 年公司成立时，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密尔驰史蒂芬。2011 年 10 月 10 日，经公司执行董事决议，总经理变更为刘学军。2016 年 8 月 10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总经理变更为耿觉民。

2017 年 5 月 18 日，为适应股份公司发展、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聘任耿觉民任总经理、董建荣任副总经理、江丽丽任财务总监。

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43,371.84	19,997,261.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应收票据	50,000.00	60,000.00
应收账款	42,189,406.72	28,430,078.04
预付款项	10,605,073.13	4,313,603.7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532.35	167,101.43
存货	33,234,780.08	41,306,871.7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60,158.30	-
流动资产合计	**89,305,322.42**	**94,274,916.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291,651.08	60,826,765.60
在建工程	770,965.02	110,810.8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7,058,923.01	7,255,004.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68.78	4,260.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124,607.89**	**68,196,841.43**
资产总计	**154,429,930.31**	**162,471,757.61**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00,000.00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08,013.19	4,933,828.08
预收款项	61,875.00	11,637.50
应付职工薪酬	418,004.88	649,569.06
应交税费	182,097.38	259,536.60
应付利息	86,033.33	30,986.3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91,701.43	29,667,469.1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947,725.21**	**55,553,026.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454,094.30	5,605,596.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54,094.30**	**5,605,596.93**

负债合计	**46,401,819.51**	**61,158,623.63**
股东（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5,935,797.24	30,517,704.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423.61	-
未分配利润	1,873,889.95	-29,204,570.66
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028,110.80**	**101,313,133.98**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429,930.31**	**162,471,757.61**

2、利润表

项目	2017 年度（元）	2016 年度(元)
一、营业收入	**145,111,786.28**	**127,387,897.01**
减：营业成本	112,477,345.47	94,217,133.12
税金及附加	2,089,518.75	1,235,902.91
销售费用	18,598,991.39	14,260,983.22
管理费用	12,771,613.48	11,575,973.60
财务费用	2,479,364.29	984,128.70
资产减值损失	-7,946.90	-45,053.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3,424.66	68,580.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4,064,844.3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1,168.85**	**5,227,410.21**
加：营业外收入	945,000.00	2,556,437.72
减：营业外支出		74,992.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6,168.85**	**7,708,855.29**
减：所得税费用	1,192.03	14,104.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4,976.82**	**7,694,751.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4,976.82**	**7,694,751.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14,976.82**	**7,694,751.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5**

3、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7 年度(元)	2016 年度(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078,795.95	146,327,751.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13,341.76	1,923,435.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93,860.16	23,676,60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085,997.87**	**171,927,790.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782,123.13	124,339,768.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15,142.72	10,250,151.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44,158.41	5,037,668.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27,990.72	31,646,160.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869,414.98**	**171,273,74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3,417.11**	**654,041.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3,000.00	14,806,797.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24.66	68,580.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6,424.66**	**14,875,378.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87,239.67	1,181,990.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	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7,239.67**	**8,181,990.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0,815.01**	**6,693,388.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元)	2016 年度(元)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0**	**30,5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9,657.31	1,190,800.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89,657.31**	**21,190,80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9,657.31**	**9,399,19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53,889.43**	**16,746,629.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9,997,261.27	3,250,631.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3,371.84**	**19,997,261.27**

4、股东权益变动表

（1）2017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7 年度（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0,517,704.64**					**-29,204,570.66**	**101,313,133.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30,517,704.64**					**-29,204,570.66**	**101,313,133.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581,907.40**				**218,423.61**	**31,078,460.61**	**6,714,976.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714,976.82**	**1,714,976.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581,907.40					29,581,907.40	**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0	5,935,797.24						**105,935,797.24**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00,000,000.00	-30,517,704.64					29,581,907.40	**-100,935,797.24**
（三）利润分配						218,423.61	-218,423.61	
1．提取盈余公积						218,423.61	-218,423.61	
2．对股东的分配								

项目	2017 年度（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5,935,797.24**				**218,423.61**	**1,873,889.95**	**108,028,110.80**

（2）2016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6 年度（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7,924,364.70**	**3,339.94**					**-36,899,321.93**	**111,028,382.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7,924,364.70**	**3,339.94**					**-36,899,321.93**	**111,028,382.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924,364.70**	**30,514,364.70**					**7,694,751.27**	**-9,715,248.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94,751.27**	**7,694,751.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924,364.70	30,514,364.70						**-17,41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421,021.04	6,168,978.96						**10,59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52,345,385.74	24,345,385.74						**-28,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2016 年度（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0,517,704.64**					**-29,204,570.66**	**101,313,133.98**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审计意见

公司2017年度和2016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希珞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希会审字(2018)143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合并报表

公司报告期内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方法

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四) 记账基础及计量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计量原则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保证所确定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各项资产如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准则要求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五) 现金流量表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是初始确认时就被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买入的金融资产，这类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有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其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相关初始交易费用计入持有至到期投资成本。后续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的，将账面价值与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管理层意图发生改变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应当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取得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相关初始交易费用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成本。后续采用公允价值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

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七) 应收款项

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1.应收款项的计量：按与购货方合同或协议的应收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如采用递延方式（收款期在 3 年以上），按应收款项的现值计量。企业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按取得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2.坏账的确认标准

（1）期末对应收款项进行全面检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2）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对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和个别认定法相结合计提坏账准备，与已提坏账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董事会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资产负债表日通过减值测试和按比例进行计提坏账准备。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为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3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大于等于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的确定标准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的确定标准	客户公司解散、法律诉讼或存在争议的应收款项，以及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部单位款项及应收股东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法律诉讼或存在争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客户公司解散的应收款项按余额的 100%计提坏账准备；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部单位的应收款项及应收股东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对于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重大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为两类，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与交易对象关系以及交易对象信用为特征划分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率（%）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率（%）
0-6 个月	0.00	0.00
6 个月-1 年	3.00	0.00
1-2 年内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4）对符合下述标准之一的应收款项，根据公司的管理权限，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转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①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5）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价值已恢复，应将原确认的坏账准备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八) 存货的核算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公司每半年对存货进行盘点，并于年度终了前进行一次全面的盘点清查。对于盘盈、盘亏以及报废的存货应当及时查明原因，分别情况及时处理。盘盈的存货，冲减管理费用。盘亏、毁损和报废的存货，扣除过失人或者保险公司赔款和残料价值，依公司管理权限批准后计入管理费用。存货毁损属于非正常损失的部分，扣除过失人或者保险公司赔款和残料价值，依公司管理权限批准后计入营业外支出。

5.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应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成本低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其成本计量，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原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在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的范围内转回。

6.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方式如下：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7.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九) 固定资产的核算

1.固定资产的确认：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1 年的，也应当作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方法：年限平均法

固定资产个别折旧年限表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20	0.00%、10.00%
办公设备	5-10	0.00%、5.00%
生产设备	5-15	0.00%、5.00%、10.00%
运输设备	5-8	5.00%-10.00%

3.公司按月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

用；计提折旧时，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次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次月起停止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大修理费及日常修理费的核算：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5.固定资产房屋装修费的核算：直接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6.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对固定资产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如存在减值迹象，则对其可收回金额（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孰高者确定）进行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资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并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 无形资产的核算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公司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及特许权等。

2.无形资产的计量

（1）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从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开始到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研发支出）。

（3）公司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核算

①尚未开发或建造自用项目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②开发商品房时，将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开发成本；

③利用土地建造自用项目时，将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在建工程成本；

④改变土地使用权用途，将其用于出租或增资目的时，按账面价值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3.无形资产的摊销

（1）公司取得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其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进行摊销；对无法预见其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摊销金额需扣除预计残值，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再扣除已计提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残值一般为零。

4.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确认

（1）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2）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内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支付大额成本，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3）合同或法律如未规定使用寿命，可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该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4）如无法按前述三条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将其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5.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

（1）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其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及方法；同时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有限，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确定摊销方法。

（2）期末如存在减值迹象，对其可收回金额（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孰高者确定）进行估计，如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资产账面价值减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并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

公司已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且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核算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三)应付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

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公司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企业年金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四)收入的确认原则和方法

1.销售商品

（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3）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4）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十五)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 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 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确认原则：公司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房产等资产而借入借款当期发生的利息费用，予以资本化；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需同时满

足以下条件：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利息的计算

（1）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按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确定资本化金额；

（2）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利息金额。

（3）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同时将中断期间已资本化的借款费用调整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十七)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十八)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的规定，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照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并按要求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7〕15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项目中反映，不再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根据该要求，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和财会〔2017〕30 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4,064,844.39	
持续经营净利润列报调整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4,976.82	7,694,751.27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财务状况分析

1、 资产结构分析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货币资金	2,143,371.84	1.39	19,997,261.27	12.31
应收票据	50,000.00	0.03	60,000.00	0.04
应收账款	42,189,406.72	27.32	28,430,078.04	17.50
预付款项	10,605,073.13	6.87	4,313,603.70	2.65
其他应收款	22,532.35	0.01	167,101.43	0.10
存货	33,234,780.08	21.52	41,306,871.74	25.42
其他流动资产	1,060,158.30	0.69		
流动资产合计	**89,305,322.42**	**57.83**	**94,274,916.18**	**58.02**
固定资产	57,291,651.08	37.10	60,826,765.60	37.44
在建工程	770,965.02	0.50	110,810.81	0.07
无形资产	7,058,923.01	4.57	7,255,004.21	4.47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68.78	-	4,260.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124,607.89**	**42.17**	**68,196,841.43**	**41.98**
资产总计	**154,429,930.31**	**100.00**	**162,471,757.61**	**100.00**

2016 年末和 2017 年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162,471,757.61 元和 154,429,930.31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减少 8,041,827.30 元，减少 4.95%，主要系公司 2017 年底存货备货减少和归还股东减资款形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为 42,189,406.72 元，占期末总资产比为 27.32%，公司存货金额为 33,234,780.08 元占期末总资产比为 21.52%，合计占比 48.84%，总金额较 2016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 2017 年度公司新增客户形成应收账款余额增加造成。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2017 年末金额较 2016 年末下降主要系正常折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结构较为稳定，2017 年和 2016 年末末流动资产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7.83%和 58.02%。

2、 负债结构分析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短期借款	35,000,000.00	75.43	20,000,000.00	32.70
应付账款	4,508,013.19	9.72	4,933,828.08	8.07
预收账款	61,875.00	0.13	11,637.50	0.02
应付职工薪酬	418,004.88	0.90	649,569.06	1.06
应交税费	182,097.38	0.39	259,536.60	0.42
应付利息	86,033.33	0.19	30,986.30	0.0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91,701.43	1.49	29,667,469.16	48.51
流动负债合计	**40,947,725.21**	**88.25**	**55,553,026.70**	**90.83**
递延收益	5,454,094.30	11.75	5,605,596.93	9.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54,094.30**	**11.75**	**5,605,596.93**	**9.17**
负债总计	**46,401,819.51**	**100.00**	**61,158,623.6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

2017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 40,947,725.21 元，较 2016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7 年支付股东减资款，形成其他应付款下降收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结构较为稳定， 2017 年末和 2016 年末流动负债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8.25%和 90.83%。

（二）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利润（万元）	171.50	769.48
毛利率（%）	22.49	26.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	6.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2.49%和 26.04%，2017 年较 2016 年毛利下降 3.55%。主要原因：（1）受 2016 年 9-10 月和 2017 年 1-2 月停工检修影响，相关停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影响 2017 年度产品成本，造成公司单位产品成本上升；（2）停工后公司恢复生产，需要锅炉升温等措施逐步运转，造成 2017 年月产量下降，造成单位产品耗用电费、燃气费等费用上升；（3）由于公司产品受行情影响，主要客户产品售价下降，影响本期毛利下降。

公司 2016 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为 6.53%、基本每股收益为 0.05 元/股，2017 年度指标下降，主要是受 2017 年度毛利下降影响。

2、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资产负债率（%）	30.05	37.64
流动比率（倍）	2.18	1.70
速动比率（倍）	1.08	0.88

报告期内，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偿债能力指标上升，主要是 2017 年公司支付股东减资款造成。

综合来看，公司财务风险适中。

3、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1	4.71
存货周转率（次）	3.02	2.54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和 2017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71 和 4.11 次/年次/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下降，主要系 2017 年度公司新增较长信用期的客户形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54 次/年和 3.02 次/年，2017 年较 2016 年略有增加。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符合公司的应收信用政策，存货周转保持平稳，公司营运能力良好。

4、现金流量指标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83,417.11	654,041.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80,815.01	6,693,38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489,657.31	9,399,199.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7,853,889.43	16,746,629.8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元）	2,143,371.84	19,997,261.27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度减少，主要系公司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17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度减少，主要系公司 2016 年度收回前期理财产品，形成本期投资收回金额小于上期投资收回金额，形成 2017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大于现金流入金额。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17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度减少，主要系 2017 年度归还股东减资款形成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减少。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14,976.82	7,694,751.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46.90	-45,053.93
固定资产等折旧	5,362,199.99	5,227,318.06
无形资产摊销	196,081.17	196,081.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217.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89,657.31	1,190,800.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24.66	-68,58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2.03	14,104.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72,091.67	-8,313,785.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87,782.80	5,630,394.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20,461.74	-10,943,204.0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3,417.11**	**654,041.80**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受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增减变化的影响较大。

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主要是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形成。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负值为增加）：

项目	2017 年度金额
应收账款	-13,762,231.78
应收票据	10,000.00
其他应收	155,419.08
预付款项	-6,291,469.43
递延摊销	-151,502.63
其他流动资产	-860,158.30
其他	12,160.26
合计	-20,887,782.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负值为减少）：

项目	2017 年度金额
应付账款	-425,814.89
应付职工薪酬	-231,564.18
应交税费	-137,558.97
其他应付款（剔除减资款影响）	-975,761.20
预收账款	50,237.50

合计	-1,720,461.74

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汇总金额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元)	2016 年度(元)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93,860.16	23,676,604.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27,990.72	31,646,160.17

明细金额如下：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

项目	2017 年度(元)	2016 年度(元)
利息收入	39,939.72	46,808.81
收到其他往来款	17,053,920.44	23,629,795.21
合计	17,093,860.16	23,676,604.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

项目	2017 年度(元)	2016 年度(元)
费用支出	24,137,387.93	20,540,146.01
支付其他往来款	17,915,625.38	11,265,876.66
汇兑损益	449,827.76	-176,742.48
银行手续费	25,149.65	16,879.98
合计	42,527,990.72	31,646,160.17

其他经营活动主要是公司付现费用支出（主要为销售费用中的运输费和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以及支付其他往来款（主要为关联方的偶发性经营拆借往来）。

（三）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变动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45,111,786.28	13.91	127,387,897.01
营业利润	771,168.85	-85.25	5,227,410.21
利润总额	1,716,168.85	-77.74	7,708,855.29
净利润	1,714,976.82	-77.71	7,694,751.27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是新增客户形成。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较 2016 年均有下降，主要是公司 2017 年度毛利率下降造成。

（四）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及比例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业务构成列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5,111,786.28	100.00	127,387,897.01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45,111,786.28**	**100.00**	**127,387,897.01**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112,477,345.47	100.00	94,217,133.12	100.00
其他业务支出				
合计	**112,477,345.47**	**100.00**	**94,217,133.1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均来自主营业务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区域列示

（1）报告期内，按区域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内销	107,987,910.15	74.42	113,136,352.83	88.81
外销	37,123,876.13	25.58	14,251,544.18	11.19
合计	**145,111,786.28**	**100.00**	**127,387,897.01**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内销	86,788,062.64	77.16	84,418,266.75	89.60
外销	25,689,282.83	22.84	9,798,866.37	10.40
合计	**112,477,345.47**	**100.00**	**94,217,133.1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收入主要来源于煅烧高岭土产品的销售收入。

公司收入分类与业务部分的产品分类具有匹配性。

（2）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类型为煅烧高岭土产品的销售收入。

销售收入确认模式为：

内销：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产品发运到客户单位，取得经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外销：公司于产品已经报关离境出口后，根据出口报关单上实际出口日期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营业成本

（1）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成本归集：

公司采用实际法进行成本核算，在生产成本下设置基本生产成本，主要核算原材料和包装物的领用及入库、直接生产人员的工资，制造费用下设置管理人员工资、折旧费、水电费、燃气费等二级科目，用于核算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

①材料成本为实际耗用的原材料；

②人工费用按直接车间归集，主要包括车间人员的工资；

③制造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工资、折旧费、水电费、燃气费等。

2）成本分配：

①原材料按照实际耗用计入各产品生产成本；

②人工按产品产出数量比例进行分摊；；

③制造费用按产品产出数量比例进行分摊。

3）成本结转

①原材料：按实际耗用成本入库，包括采购成本，领用出库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②产成品：入库按实际成本，出库按月末一次加权加权平均法。

（2）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构成如下：

成本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成本	32,625,975.46	33.79	32,975,807.30	37.19
人工费用	5,992,940.40	6.21	5,440,664.04	6.14
制造费用	57,927,723.79	60.00	50,246,741.44	56.67
合计	**96,546,639.65**	**100.00**	**88,663,212.78**	**100.00**

从公司成本构成来看，公司生产成本包括材料成本、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其中制造费用主要为水电和燃气费。

报告期内，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生产成本各组成部分比重保持稳定，其中，人工费用占比略有上升，材料成本占比下降，制造费用占比上升，主要原因：（1）2017 年度公司主要燃料价格上涨造成费用上升；（2）公司 2017 年度停工检修后需要重新锅炉升温等程序，造成耗用制造费用增加，形成材料占比下降。

（五）报告期营业毛利率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22.49	26.04
其他业务毛利率（%）		
综合毛利率（%）	22.49	26.04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会计指标”之“（二）财务指标分析”之“1、盈利能力指标”。

1、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毛利率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内销	21,199,847.51	19.63	28,718,086.08	25.38
外销	11,434,593.30	30.80	4,452,677.81	31.24
合计	**32,634,440.81**	**22.49**	**33,170,763.89**	**26.0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内销高岭土产品的销售收入，产品

毛利率波动主要原因：（1）设备年度检修产生停工费用 207.49 万元，造成公司单位产品成本上升；（2）停工后公司恢复生产，需要锅炉升温等措施逐步运转，造成 2017 年月产量下降，造成单位产品耗用电费、燃气费等费用上升；（3）由于公司产品受行情影响，国内主要客户产品售价下降，影响本期毛利下降。

（六）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8,598,991.39	30.42	14,260,983.22
管理费用	12,771,613.48	10.33	11,575,973.60
其中：研发费	6,545,567.28	22.18	5,357,524.32
财务费用	2,479,364.29	151.93	984,128.70
期间费用合计	**33,849,969.16**	**26.21**	**26,821,085.52**
营业收入	145,111,786.28	13.91	127,387,897.0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82	11.1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8.80	9.09
其中：研发费占营业收入比重（%）		4.51	4.2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71	0.7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3.33**	**21.05**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分别为 26,821,085.52 元和 33,849,969.16 元，占比营业收入分别为 21.05%和 23.33%，2017 年度相比 2016 年度上升 2.28%，主要原因系是公司销售费用和财务费用较上年上升形成。

2、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运输费	17,171,896.47	4,905,449.50	39.99	12,266,446.97
仓储费	589,197.74	-36,442.44	-5.82	625,640.18
工资福利	523,828.13	-88,704.59	-14.48	612,532.72
参展费	184,132.00	-342,464.00	-65.03	526,596.00

办公费	58,990.29	-148,805.75	-71.61	207,796.04
其他	70,946.76	48,975.45	222.91	21,971.31
合计	**18,598,991.39**	**4,338,008.17**	**30.42**	**14,260,983.22**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4,260,983.22 元和 18,598,991.39 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19%和 12.82%。2017 年销售费用较 2016 年度增加 4,338,008.17 元，增幅 30.42%，主要原因（1）由于 2017 年度向天津泽希销售量减少 8,831.25 吨，向非关联方销量增加。公司向天津泽希销售均是自提，不产生运输费，向非关联方销量增加造成运输费上升；（2）公司产成品周转率由 2016 年度的 3.79 次/年上升到 2017 年度的 5.01 次/年，产成品周转加速，形成外管库的装卸运杂费增加，造成运输费上升。

3、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研发费用	6,545,567.28	1,188,042.96	22.18	5,357,524.32
工资福利	3,042,483.20	14,443.50	0.48	3,028,039.70
折旧和摊销	1,229,286.01	-23,589.53	-1.88	1,252,875.54
办公费	982,753.27	373,412.81	61.28	609,340.46
服务费	670,996.47	-49,058.50	-6.81	720,054.97
其他	300,527.25	73,780.18	32.54	226,747.07
税费				381,391.54
合计	**12,771,613.48**	**1,577,031.42**	**10.33**	**11,575,973.60**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1,575,973.60 元和 12,771,613.48 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09%和 8.80%。2017 年管理费用较 2016 年增长 1,577,031.42 元，增幅 10.33%，主要系公司增加研发投入形成。

4、财务费用变动分析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利息支出	1,489,657.31	298,857.30	25.10	1,190,800.01
减：利息收入	384.04	-46,424.77	-99.18	46,808.81

手续费及其他	26,494.65	9,614.67	56.96	16,879.98
加：汇兑损益	963,596.37	1,140,338.85	-645.20	-176,742.48
合计	**2,479,364.29**	**1,495,235.59**	**151.93**	**984,128.70**

（续）

年份	汇兑损益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汇兑损益占比
2016 年度	-176,742.48	127,387,897.01	-0.14%
2017 年度	963,596.37	145,111,786.28	0.66%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984,128.70 元和 2,479,364.29 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77%和 1.71%。2017 年度财务费用相比 2016 年度增加，其中利息支出增长，主要是公司短期借款增加。公司由 2016 年度的汇兑收益转变为 2017 年度的汇兑损失，主要是 2017 年度公司外币业务增加较大，同时受外部环境影响，美元从 2016 年度的升值转变为 2017 年度的贬值形成。

近年来，进口国政治经济政策对公司出口不存在重大不利因素，同时公司外销销售收入占比较小，汇兑损益对公司的业绩影响较小，每年正负低于 1%。特别是我国实行以市场需求为基础，采用有管理的双向浮动汇率机制后，汇率基本都是双向浮动，汇兑损益对业营业务的影响不大，即便出现大的波动，公司也可以通过多种渠道化解，如与客户提前锁定汇率或向银行办理相关保理业务，让国外银行买断应收账款等等多种方式规避由于汇率变动给企业带来的经营不确定的因素，减少公司损失。

（七）最近两年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八）最近两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利润	**1,714,976.82**	**7,694,751.27**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217.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	1,096,502.63	630,502.63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5.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424.66	68,580.8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99,927.29**	**626,590.81**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64,989.09	104,671.27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934,938.20**	**521,919.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的净利润	**780,038.62**	**7,172,831.73**

（1）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	945,000.00	2,553,937.72
其他利得		2,500.00
合计	**945,000.00**	**2,556,437.7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中其他主要为无需支付尾款等款项。

（2）其他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退税款	3,913,341.76	
政府补助-基础设施配套补贴	151,502.63	
合计	**4,064,844.39**	

（3）其它收益和营业外收入中，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参展补贴		144,000.00	与收益相关
能源计量在线采集装备补助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名牌产品奖励款		3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挂牌上市奖励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奖励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业创新项目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	5,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贴收入-退税款	3,913,341.76	1,923,435.09	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配套补贴	151,502.63	151,502.6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009,844.39**	**2,553,937.72**	

（2）营业外支出明细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		71,217.64
变更税务登记证超期滞纳金		200.00
慈善捐款		1,000.00
其他		2,575.00
合计		**74,992.64**

2、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重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714,976.82	7,694,751.2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损益（扣除所得税影响后）	934,938.20	521,919.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780,038.62	7,172,831.73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54.52	6.78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发生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损益分别为 521,919.54 元和 934,938.20 元，占比同期净利润分别为 6.78%和 54.52%，报告期内，影响公司利润的项目主要为基础设施配套补贴收入和奖项补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中基础设施配套补贴收入每年金额分摊较小，奖项补贴不具有可持续性，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有重大依赖的情况。

（九）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应缴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缴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

所得税：依据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河北省地方税务局 2016 年 11 月 2 日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1300382），本公司自 2016 年起三年内将享受企业所得税按 15%税率征收的优惠政策。

增值税：依据 2015 年 6 月 12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财税〔2015〕78 号《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通知，公司产品符合目录类别“二、废渣、废水（液）、废气”中规定综合利用的资源名称为煤矸石，煅烧高岭土生产原料中煤矸石所占比重 90%以上的规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十）最近两年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62,653.40	35,588.56
银行存款	2,080,718.44	19,961,672.71
合计	**2,143,371.84**	**19,997,261.2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	60,000.00
合计	**50,000.00**	**60,000.00**

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 5.00 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 5 万元，系收到广东美涂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货款，出票日期 2017 年 11 月 16 日，到期日 2018 年 5 月 16 日。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209,715.22	100.00	20,308.50	0.05
其中：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209,715.22	100.00	20,308.50	0.05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2,209,715.22**	**100.00**	**20,308.50**	**0.05**

（续）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447,483.44	100.00	17,405.40	0.06
其中：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447,483.44	100.00	17,405.40	0.06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8,447,483.44**	**100.00**	**17,405.40**	**0.06**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6 个月以内	41,618,515.22	98.60	
6 个月-1 年	554,450.00	1.31	16,633.50

1-2 年	36,750.00	0.09	3,675.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2,209,715.22**	**100.00**	**20,308.50**

（续）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6 个月以内	27,931,353.44	98.19	
6 个月-1 年	488,680.00	1.72	14,660.40
1-2 年	27,450.00	0.09	2,745.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8,447,483.44**	**100.00**	**17,405.4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总额比为均为 98.00%以上，公司账龄较短，回款情况良好。

（3）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分析：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金额	同期变动额	变动率（%）	
应收账款余额	42,209,715.22	13,762,231.78	48.38	28,447,483.44
减：坏账准备	20,308.50	2,903.10	16.68	17,405.40
应收账款净额	42,189,406.72	13,759,328.68	48.40	28,430,078.04
营业收入	145,111,786.28	17,723,889.27	13.91	127,387,897.01
应收账款占当期收入的比重（%）	29.09			22.33
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收入的比重（%）	29.07			22.32

报告期各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主要原因一是由于

公司 2016 年 11 月中标立邦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周边地区高岭土采购合同，形成立邦投资有限公司增加采购，造成 2017 年末余额较 2016 年末增加；二是由于公司 2017 年度增加外销规模，由于该类外销客户账龄较长，造成余额增加。

（4）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立邦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55,073.88	6 个月以内	25.24
威士伯涂料控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24,222.00	6 个月以内	12.61
广东美涂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87,532.51	6 个月以内 5,287,532.51 元；6 个月-1 年 529,200.00 元	12.53
LEADER(UK)LTD	非关联方	3,651,833.70	6 个月以内	8.65
阿克苏诺贝尔太古漆油（广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3,166.69	6 个月以内	5.48
合计		**27,231,828.78**		**64.5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立邦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15,174.00	6 个月以内	22.55
广东美涂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43,757.40	6 个月以内	17.73
威士伯涂料控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21,070.00	6 个月以内	17.30
HeiseiTradingCo.，Ltd	非关联方	2,097,333.00	6 个月以内	7.37
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9,993.25	6 个月以内	6.93
合计		**20,447,327.65**		**71.88**

说明：1）雅士利涂料（苏州）有限公司属于立邦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已合并披露；2）广东嘉宝莉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四川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河北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同属于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已将相关公司合并披露；3）威士伯涂料（广东）有限公司、威士伯涂料(天津)有限公司同属于威士伯涂料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已将相关公司合并披露；

4）崇州市美涂士涂料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广东美涂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已合并披露。

（5）截止 2018 年 5 月 8 日末应收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 2018 年 5 月 8 日期后回款	回款占比（%）
立邦投资有限公司	10,655,073.88	10,655,073.88	100.00%
威士伯涂料控股有限公司	5,324,222.00	5,324,222.00	100.00%
广东美涂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5,287,532.51	3,097,732.51	58.59%
LEADER (UK) LTD	3,651,833.70		
阿克苏诺贝尔太古漆油（广州）有限公司	2,313,166.69	2,313,166.69	100.00%
合计	**27,231,828.78**	**21,390,195.08**	**78.55%**

（6）应收款项坏账政策说明

同行业比较坏账政策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率（%）金辉再生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率（%）益佰环保
0-6 个月	0.00	5.00	0.50
6 个月-1 年	3.00	5.00	0.50
1-2 年内	10.00	10.00	1.50
2-3 年	20.00	20.00	5.00
3-4 年以上	50.00	30.00	30.00
4-5 年	80.00	6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由于公司 1 年以内出现坏账情况较少，因此 6 个月以内不计提，6-12 个月计提 3%，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同行业比较，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充分谨慎。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605,073.13	100.00	4,313,603.70	1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0,605,073.13**	**100.00**	**4,313,603.7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系支付的燃料费和材料款等。

（2）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位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比例（%）
托克托县恒达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8,489.03	1 年以内	46.19
江苏中远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3,445.50	1 年以内	17.01
唐山海港燃气公司	非关联方	1,254,971.39	1 年以内	11.83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7.54
天津市宏硕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5,864.88	1 年以内	3.92
合计		**9,172,770.80**		**86.49**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比例（%）
唐山海港燃气公司	非关联方	1,479,646.44	1 年以内	34.30
唐山曹妃甸区华瑞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5,474.55	1 年以内	32.12
桂林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9,195.00	1 年以内	15.98
江苏中远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145.00	1 年以内	6.45
唐山污染物排放交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050.00	1 年以内	5.01
合计		**4,048,510.99**		**93.86**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682.35	100.00	150.00	0.66

其中：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682.35	100.00	150.00	0.66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682.35**	**100.00**	**150.00**	**0.66**

（续）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8,101.43	100.00	11,000.00	6.18
其中：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8,101.43	100.00	11,000.00	6.18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8,101.43**	**100.00**	**11,000.00**	**6.18**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1,182.35	93.39	
1-2 年	1,500.00	6.61	150.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2,682.35	100.00	150.00

（续）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6,101.43	42.73	
1-2 年	100,000.00	56.15	10,000.00
2-3 年			
3-4 年	2,000.00	1.12	1,000.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8,101.43	100.00	11,000.00

（3）其他应收款主要明细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比例（%）
代扣社保费	代扣费	10,232.35	1 年以内	45.11
姚建涛	备用金	5,450.00	1 年以内	24.03
于全	备用金	5,000.00	1 年以内 3500 元；1-2 年 1500 元	22.04
石瑞青	备用金	2,000.00	1 年以内	8.82
合计		**22,682.35**		**1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比例（%）
周伟健	暂借款	100,000.00	1-2 年	56.15
代扣社保	代扣费	36,471.90	1 年以内	20.48
姚建涛	备用金	23,226.60	1 年以内	13.04
于全	备用金	5,000.00	1 年以内	2.81
季书林	备用金	2,500.00	1 年以内	1.40
合计		**167,198.50**		**93.88**

6、存货

（1）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存货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10,329,797.10	31.08		10,329,797.10
包装物	1,615,322.78	4.86		1,615,322.78
低值易耗品	2,013,071.81	6.06		2,013,071.81
产成品	19,276,588.39	58.00		19,276,588.39
合计	**33,234,780.08**	**100.00**		**33,234,780.08**

（续）

存货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13,057,525.65	31.61		13,057,525.65
包装物	1,276,219.86	3.09		1,276,219.86
低值易耗品	1,383,708.07	3.35		1,383,708.07
产成品	25,589,418.16	61.95		25,589,418.16
合计	**41,306,871.74**	**100.00**		**41,306,871.74**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其中原材料和产成品为主要构成部分，占比超过 89.00%。

公司的存货无论是原料还是成品都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因原料没有保质期，可以一直使用，原料与成品周转速度快，不存在因市场困素导致库存跌价的情况。公司各期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公司主要产品市场需求状况良好，原材料供应稳定，报告期内，各期期末公司存货未出现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200,000.00	
增值税留抵税额	860,158.30	
合计	**1,060,158.30**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1、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65,214,399.12**	**1,713,742.00**	**73,380,751.66**	**2,440,732.31**	**142,749,625.09**
（2）本期增加金额		48,294.16	609,678.26	453,567.72	1,111,540.14
购置		48,294.16	579,178.26	453,567.72	1,081,040.14
在建工程转入			30,500.00		30,5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70,081.79	2,283,401.95	488,230.77	2,841,714.51
处置或报废		70,081.79	2,283,401.95	488,230.77	2,841,714.51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65,214,399.12**	**1,691,954.37**	**71,707,027.97**	**2,406,069.26**	**141,019,450.72**
（5）本期增加金额	121,621.62	16,576.06	1,626,494.62	62,393.16	1,827,085.46
购置	121,621.62	16,576.06	1,482,350.47	62,393.16	1,682,941.31
在建工程转入			144,144.15		144,144.15
（6）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7）2017 年 12 月 31 日	**65,336,020.74**	**1,708,530.43**	**73,333,522.59**	**2,468,462.42**	**142,846,536.18**
2、累计折旧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18,497,821.94**	**1,458,555.33**	**46,578,515.69**	**1,145,102.02**	**67,679,994.98**
（2）本期增加金额	2,935,471.44	83,731.78	1,691,690.46	516,424.38	5,227,318.06
计提	2,935,471.44	83,731.78	1,691,690.46	516,424.38	5,227,318.06
（3）本期减少金额		63,073.62	2,126,502.96	319,407.70	2,508,984.28
处置或报废		63,073.62	2,126,502.96	319,407.70	2,508,984.28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21,433,293.38**	**1,479,213.49**	**46,143,703.19**	**1,342,118.70**	**70,398,328.76**
（5）本期增加金额	2,940,943.81	19,217.20	2,168,781.63	233,257.34	5,362,199.98
计提	2,940,943.81	19,217.20	2,168,781.63	233,257.34	5,362,199.98
（6）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7）2017 年 12 月 31 日	**24,374,237.19**	**1,498,430.69**	**48,312,484.82**	**1,575,376.04**	**75,760,528.74**
3、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9,794,356.36**		**9,794,356.36**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9,794,356.36**		**9,794,356.36**
（5）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6）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7）2017 年 12 月 31 日			**9,794,356.36**		**9,794,356.36**
4、账面价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3,781,105.74**	**212,740.88**	**15,768,968.42**	**1,063,950.56**	**60,826,765.60**
（2）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0,961,783.55**	**210,099.74**	**15,226,681.41**	**893,086.38**	**57,291,651.08**

（2）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抵押贷款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52,285,017.43 元，累计折旧 19,706,950.06 元，净值 32,578,067.37 元。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公司研发的闪烧高岭土未能正常销售，闪烧车间中相关设备出现闲置情况，相关设备留原值的 10%作为残值，其余部分已全部做减值处理。

8、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表

工程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湿磨车间设备	770,965.02	110,810.81
合计	**770,965.02**	**110,810.81**

（2）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2017年12月31日：

工程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湿磨车间设备	110,810.81	33,333.34	144,144.15		770,965.02
合计	**110,810.81**	**33,333.34**	**144,144.15**		770,965.02

2016年度：

工程名称	2015 年 12 月	本期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1 日	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联合二车间设备	30,500.00		30,500.00		
湿磨车间设备		110,810.81			110,810.81
合计	**30,500.00**	**110,810.81**	**30,500.00**		110,810.81

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804,059.74**	**9,804,059.7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804,059.74**	**9,804,059.74**
5.本期增加金额		
6.本期减少金额		
7.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804,059.74**	**9,804,059.74**
二、累计摊销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52,974.33**	**2,352,974.33**
2.本期增加金额	196,081.20	196,081.2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49,055.53**	**2,549,055.53**
5.本期增加金额	196,081.20	196,081.20
6.本期减少金额		
7.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45,136.73**	**2,745,136.7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255,004.21**	**7,255,004.21**
2.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058,923.01**	**7,058,923.01**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原值为 9,804,059.74 元，累计摊销 2,745,136.73 元，净值为 7,058,923.01 元。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形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不需计提

减值准备。

1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减值准备	20,458.50	3,068.78	28,405.40	4,260.8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794,356.36		9,794,356.36	
可弥补亏损	8,984,663.82		10,858,553.77	
合计	**18,799,478.68**	**3,068.78**	**20,681,315.53**	**4,260.81**

报告期内，公司对各项资产对应测减值准备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

（2）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元）	本期增加额（元）	本期减少额（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元）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405.40	2,903.10			20,308.5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000.00		10,850.00		15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794,356.36				9,794,356.36
合计	**9,822,761.76**	**2,903.10**	**10,850.00**		**9,814,814.86**

（续）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元）	本期增加额（元）	本期减少额（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元）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3,059.33		55,653.93		17,405.4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00.00	10,600.00			11,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794,356.36				9,794,356.36
合计	**9,867,815.69**	**10,600.00**	**55,653.93**		**9,822,761.76**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和固定资产减

值准备。公司已按照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的规定，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符合目前公司资产实际状况。

（十一）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

1、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抵押借款	35,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抵押物
沧州银行玉田支行	35,000,000.00	刘海坚、邱俊	房屋、土地、专利技术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抵押物
交通银行海港支行	20,000,000.00	刘海坚、邱俊	房屋、土地

2、应付账款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付账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14,878.57	93.50	4,882,819.03	98.97
1-2 年	293,134.62	6.50	51,009.05	1.03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508,013.19**	**100.00**	**4,933,828.08**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 2017 年期末较 2015 年期末减少 8.63%，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波动较小。

（2）应付账款前五位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比例（%）
沧州发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4,459.30**	1 年以内	10.75
天津市九九成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8,445.70**	1 年以内	6.62
上海枫颖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241.00**	1 年以内	5.66
唐山海港海诚船舶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700.00**	1 年以内	5.12
秦皇岛达远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542.75**	1 年以内 208,375.00 元；1-2 年 6,167.75 元	4.76
合计		**1,483,388.75**		**32.9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比例（%）
江苏金石研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2,500.00	1 年以内	23.56
乐亭联鹏化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4,673.26	1 年以内	9.01
唐山市丰南区恒益木材经销处	非关联方	334,273.50	1 年以内	6.78
滦南县秀岐包装箱厂	非关联方	287,133.80	1 年以内	5.82
唐山市丰南区唐坊镇刘伟木材加工厂	非关联方	244,812.48	1 年以内	4.96
合计		**2,473,393.04**		**50.13**

3、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1,875.00	100.00	11,637.50	1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61,875.00**	**100.00**	**11,637.50**	**100.00**

（2）预收账款余额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中山市南下制漆厂	非关联方	**12,750.00**	1 年以内	**20.61**
上海旭奥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75.00**	1 年以内	**20.00**
广东伊思曼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50.00**	1 年以内	**59.39**
合计		**61,875.00**		**1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深圳市竞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0.00	1 年以内	**4.21**
上海腾瑞纳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47.50	1 年以内	**95.79**
合计		**11,637.50**		**100.00**

4、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49,569.06	9,710,157.25	9,941,721.43	418,004.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73,421.29	1,473,421.29	
合计	**649,569.06**	**11,183,578.54**	**11,415,142.72**	**418,004.88**

（续）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09,565.34	8,777,744.36	8,737,740.64	649,569.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12,410.96	1,512,410.96	
合计	**609,565.34**	**10,290,155.32**	**10,250,151.60**	**649,569.0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9,569.06	8,395,821.80	8,627,385.98	418,004.88

2、职工福利费		397,670.09	397,670.09	
3、社会保险费		643,872.36	643,872.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2,999.70	512,999.70	
工伤保险		95,890.99	95,890.99	
生育保险		34,981.67	34,981.67	
4、住房公积金		272,793.00	272,79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649,569.06**	**9,710,157.25**	**9,941,721.43**	**418,004.88**

（续）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9,565.34	7,450,566.68	7,410,562.96	649,569.06
2、职工福利费		474,195.17	474,195.17	
3、社会保险费		591,411.36	591,411.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3,546.91	443,546.91	
工伤保险		112,653.15	112,653.15	
生育保险		35,211.30	35,211.30	
4、住房公积金		261,571.15	261,571.1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609,565.34**	**8,777,744.36**	**8,737,740.64**	**649,569.0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415,879.72	1,415,879.72	
2、失业保险费		57,541.57	57,541.57	
合计		**1,473,421.29**	**1,473,421.29**	

（续）

项目	2015年12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443,548.64	1,443,548.64	
2、失业保险费		68,862.32	68,862.32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1,512,410.96**	**1,512,410.96**	

5、应交税费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6,024.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863.48
教育费附加		8,941.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60.99
个人所得税	2,097.40	2,396.72
土地使用税	179,999.98	165,349.47
合计	**182,097.38**	**259,536.60**

6、应付利息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利息	86,033.33	30,986.30
合计	**86,033.33**	**30,986.30**

7、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80,646.43	98.40	29,656,014.16	99.96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1,055.00	1.60	11,455.00	0.04
合计	**691,701.43**	**100.00**	**29,667,469.16**	**100.00**

（2）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年限	比例（%）
天津诺扬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费	224,025.05	1 年以内	32.39
天津荣进睿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物流费	163,845.07	1 年以内	23.69
友通通程国际货运代理(天津)有限公司	代理费	147,738.26	1 年以内	21.36
天津和川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费	44,203.86	1 年以内	6.39
天津万骅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费	33,912.50	1 年以内	4.90
合计		613,724.74		88.73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年限	比例（%）
卓卓有限公司	减资款	25,200,000.00	1 年以内	84.94
唐山晶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资款	2,800,000.00	1 年以内	9.44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00,160.91	1 年以内	3.71
天津荣进睿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物流费	231,546.17	1 年以内	0.78
天津泰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费	324,307.08	1 年以内	1.09
合计		29,656,014.16		99.96

其他应付款中减资款，是由于减少注册资本形成的减资款，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主要是由于：（1）截止 2016 年 7 月底，公司净资产低于实收资本，造成公司无法进行股份公司改制；（2）调整每股净资产和股权结构，有利于公司日后股份合理定价和良好发展。

8、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础设施配套费	5,454,094.30	5,605,596.93
合计	**5,454,094.30**	**5,605,596.93**

（2）涉及政府补助项目

负债项目	2016 年	本期增加	本期计入其	2017 年 12 月	是否与资产

	12 月 31 日		他收益	31 日	相关
基础设施配套费	5,605,596.93		151,502.63	5,454,094.30	是
合计	**5,605,596.93**		**151,502.63**	**5,454,094.30**	

（续）

负债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配套费	5,757,099.56		151,502.63	5,605,596.93	是
合计	**5,757,099.56**		**151,502.63**	**5,605,596.93**	

唐山海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给予公司前期土地填方等基础设施配套费 7,575,131.00 元，公司计入递延收益，按 50 年进行分摊。

（十二）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5,935,797.24	30,517,704.64
盈余公积	218,423.61	
未分配利润	1,873,889.95	-29,204,570.66
合计	**108,028,110.80**	**101,313,133.98**

1、股本（实收资本）

（1）2017 年度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卓卓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唐山晶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7 年 5 月，公司由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制公司，股份公司实收资本（股本）减少 10,000.00 万元，股份公司同步增加实收资本（股本）10,000.00 万元。

（2）2016 年度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卓卓有限公司	147,924,364.70		57,924,364.70	90,000,000.00
唐山晶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13,141.04	3,613,141.04	10,000,000.00
合计	**147,924,364.70**	**13,613,141.04**	**61,537,505.74**	**100,000,000.00**

2016 年度公司实收资本增加 13,613,141.04 元，其中（1）2016 年 6 月有限公司股东卓卓有限将其持有的 7%出资额以 140 万美元（折人民币 9,192,120.00 元）的价格转让予唐山晶雪；（2）2016 年 6 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66.67 万美元，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由唐山晶雪出资，出资额人民币 10,590,000.00 元，其中人民币 4,421,021.04 元(折 66.67 万美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人民币 6,168,978.96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度公司实收资本减少 61,537,505.74 元，其中（1）2016 年 6 月有限公司股东卓卓有限将其持有的 7%出资额以 140 万美元（折人民币 9,192,120.00 元）的价格转让予唐山晶雪；（2）2016 年 8 月公司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的表示币种由美元变更为人民币，折合注册资本人民币 152,345,385.74 元，同时将公司注册资本减至 10,000,000.00 元，减少注册资本 52,345,385.74 元。

2、资本公积

（1）2017 年度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资本）溢价	30,517,704.64	5,935,797.24	30,517,704.64	5,935,797.24
合计	**30,517,704.64**	**5,935,797.24**	**30,517,704.64**	**5,935,797.24**

2017 年度资本溢价增加原因是（1）2017 年 6 月，公司股东卓卓有限公司无偿免除公司债务 5,000,000.00 作为资本性投入，计入资本公积；（2）2017 年 5 月，公司由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制公司增加 935,797.24 资本公积。

2017 年度资本溢价减少原因是 2017 年 5 月公司由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制公司，有限公司阶段形成的资本溢价减少转入股份公司。

（2）2016 年度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资本）溢价	3,339.94	30,514,364.70		30,517,704.64
合计	**3,339.94**	**30,514,364.70**		**30,517,704.64**

2016 年度资本公积增加系：（1）2016 年 6 月股东唐山晶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入 10,590,000.00 元,其中 4,421,021.04 元计入实收资本，6,168,978.96 元计入资本公积;（2）2016 年 11 月公司减少注册资本 52,345,385.74 元，其中 24,345,385.74 元计入资本公积。

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上年年末余额	-29,204,570.66	-36,899,321.9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29,204,570.66	-36,899,321.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4,976.82	7,694,751.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8,423.61	
应付股东股利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9,581,907.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73,889.95	-29,204,570.66

公司前期未分配利润始终为负的原因主要：（1）公司成立于 2004 年，由于大型设备采购安装等原因,2008 年开始有销售当年收入仅 2,000.00 多万，前期产量收入规模较低加上前期产品研发等原因增加了公司亏损金额；（2）公司投入技术力量进行闪烧高岭土的研发生产，前期研发投入较多费用和设备，但由于该产品市场接受度较低，造成设备闲置账面计提了 979.44 万减值准备，相关费用计入损益形成未分配利润减少；（3）公司以前年度销售以内销为主，市场竞争激烈同时为了开拓市场降低售价，造成毛利较低。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

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目前主要有以下规定：

①《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第（三）款的规定：

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②《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4 修订）》第八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

ⅰ投资者为上市公司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ⅱ投资者可以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ⅲ投资者通过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ⅳ投资者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ⅴ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的理由：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卓卓有限持有公司 90.00%的股权，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董事会成员的选任、财务管理等方面可施予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根据认定控股股东的法律依据及事实，卓卓有限为公司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刘海坚直接持有卓卓有限 100%的股权，为卓卓有限的控股股东；刘海坚担任卓卓有限的唯一董事。因此，刘海坚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董事会成员的选任、财务管理等方面可施予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刘海坚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根据认定实际控制人的法律依据及事实，刘海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目前有 1 家子公司，即天津麦迪逊，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和参股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名称	关联关系
邱俊	董事
刘海鹰	董事
张春香	董事
耿觉民	董事、总经理
陆媛	职工监事
于全	监事
姚建涛	监事
董建荣	副总经理
江丽丽	财务负责人
刘海强	刘海坚弟弟
唐山晶雪	持有公司 10%的股份，刘海坚任该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国矿产	刘海坚间接持股 100%，刘海坚任该公司董事
天津泽希	刘海坚间接持股 100%，刘海坚任该公司董事长
泽希铸造	刘海坚持股 100%，刘海坚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大同硅铝	报告期内，刘海坚间接持股超过 5%，刘海坚任该公司副董事长，截至 2017 年 7 月
准格尔旗硅铝	刘海坚持股 40%
山西迪沃思	刘海坚间接持股 100%
英氏贸易	刘海坚间接持股 100%
修文泽希	刘海坚间接持股超过 5%
贵州泽希矿业有限公司	刘海坚持股 43.2%，刘海坚任该公司董事长
贵州泽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刘海坚持股 20%，刘海坚任该公司监事

贵州振华万象温泉有限公司	刘海坚间接持股超过 5%
SDIHOLDINGCOMPANYLIMITED	刘海坚持有其 100%的股份并担任董事
CHINAMINERALPROCESSINGLIMITED	刘海坚弟弟刘海强持有其 100%的股份并担任董事
CHINASPECIALISTSURFACINGCO.,LIMITED	刘海坚持有其 33.34%的股份；公司董事邱俊持有其 33.33%的股份
CMPHOLDINGCO.,LTD	刘海坚持有其 100%的股份
ARLINGTONFINANCIALINVESTMENTLIMITED（香港）	刘海鹰持有其 100%的股份，并担任其董事。2017 年 5 月 5 日，该公司依法予以解散。
JOJOCOMPANYLIMITED（香港）	刘海坚持有其 100%的股份，并担任其董事。2017 年 5 月 26 日，该公司依法予以解散。

（二）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情况表

关联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2017 年度不含税收入金额	比例（%）	2016 年度不含税收入金额	比例（%）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3,070,400.00	9.01	28,534,641.03	22.40
合计		**13,070,400.00**	**9.01**	**28,534,641.03**	**22.40**

销售价格与非关联公司对比如下：

2017 年度

客户名称	商品名称	订购数量（吨）	单价（元/吨）	金额（元）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高岭土	8,487.10	1540.03	13,070,400.00
立邦投资有限公司	高岭土	23,391.32	1,610.99	37,683,075.80

2016 年度

客户名称	商品名称	订购数量（吨）	单价（元/吨）	金额（元）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高岭土	17,318.35	1,647.65	28,534,641.03
立邦投资有限公司	高岭土	15,991.86	1,885.88	30,158,738.12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收入共计 28,534,641.03 元和 15,292,368.00 元，占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 22.40%和 9.01%，由于销售给泽希的产品均由泽希自行提货，因此售价略低于非关联客户，同时 2017 年受国内市场影响，销售单价较 2016 年度略有下降。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拆借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期间	期初金额	拆出	收回	期末余额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11,048,134.30		11,048,134.30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期间	期初金额	拆入	归还	期末余额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12,100,160.91	11,000,000.00	1,100,160.91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1,100,160.91	15,920,500.00	17,020,660.91	

（2）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刘海坚、邱俊	20,000,000.00	2015 年 6 月 29 日	2016 年 6 月 28 日
刘海坚、邱俊	20,000,000.00	2016 年 6 月 29 日	2017 年 6 月 28 日
刘海坚、邱俊	35,000,000.00	2017 年 7 月 10 日	2022 年 7 月 10 日

（3）关联方租赁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将天津市塘沽区泰山道 66 号 12 平米房屋无偿出租给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天津泽希矿产加工有限公司		1,100,160.91
其他应付款	卓卓有限公司		25,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唐山晶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00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上述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而有限公司《章程》对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须履行的决策程序未进行约定。因此，上述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均未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

公司全体股东在股东大会会议中确认：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有其必要性，其定价是以公司利益最大化、市场公允价格和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遵循市场规律、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公司和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的制度和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和管理办法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执行可以使公司和股东利益得到有效保护。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七、关联交易情况”之“（三）公司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确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系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5XRJ06U，注册资本 100 万人民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并未对其注资且未开展实际业务，故不纳入合并范围。

七、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委托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改制涉及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11 月 30 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出具国众联评报字（2017）第 2-0043 号《评估报告》。

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1 月 30 日持续经营前提下，公司评估情况如下：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B-A）/A×100%
流动资产	1	9,872.85	10,557.09	684.24	6.93
非流动资产	2	6,831.79	10,503.10	3,671.31	53.74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长期应收款	5				
长期股权投资	6				
投资性房地产	7				
固定资产	8	6,093.23	8,708.69	2,615.46	42.92
在建工程	9	11.08	11.08		
工程物资	10				
固定资产清理	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				
油气资产	13				
无形资产	14	727.13	1,782.98	1,055.85	145.21
开发支出	15				
商誉	16				
长期待摊费用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0.34	0.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资产合计	20	**16,704.64**	**21,060.19**	**4,355.55**	**26.07**
流动负债	21	6,049.23	6,049.23		
非流动负债	22	561.82	561.82		
负债合计	23	**6,611.06**	**6,611.06**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4	**10,093.58**	**14,449.13**	**4,355.55**	**43.15**

本次资产评估仅为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定价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调账。

八、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二）公司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未发生变动。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因素

（一）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依据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河北省地方税务局2016年11月2日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1300382），本公司自 2016 年起三年内将享受企业所得税按 15%税率征收的优惠政策。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将于 2019 年 11 月到期，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届时无法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二）净利润下降风险

201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171.50 万元，较 2016 年度净利润下降 597.98 万元，主要系 2017 年度公司停工检修造成产量不足和销售单价下降所致。未来，若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将面临净利润进一步下降风险。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海坚，认定过程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及公司股东之私募基金核查情况”。若公司实际控制人不能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四）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非金属矿物制品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产品，与宏观经济状况的关联性较高，宏观经济的景气程度将直接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与繁荣。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对下游的依赖较为显著，下游企业投资需求的多少将直接决定非金属矿产品的需求。当前我国经济已经开始步入新常态，经济增速的相对放缓或将影响非金属

矿品制造行业，如果宏观经济进一步低迷，将直接影响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的繁荣程度，因此企业面临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五）政策风险

目前来看，我国对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尤其是煅烧高岭土的支持力度是非常大的，由于宽松的政策环境，许多企业得以蓬勃发展，但是未来政策的不确定性是该行业一个潜在的风险。一旦国家对本产业的支持力度相对减弱，政策环境收紧，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将面临比较大的困难，因此国家政策的不确定性也是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产业的潜在风险。

（六）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非金属矿制品行业市场化程度高，市场竞争激烈。虽然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煅烧高岭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行业中拥有了广泛的客户群，并形成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但面对着中低端产能过剩、高端供应不足的市场供求结构，公司存在很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同时，随着行业技术水平的提升和转型升级的深化，如果公司不能紧跟行业的发展步伐，不能积极实现转型升级，不排除公司在未来的竞争中会处于不利局面。

（七）同业竞争风险

报告期内，天津泽希存在从麦迪逊购买高岭土，然后将上述高岭土向国外客户销售的情形，与麦迪逊存在同业竞争，具体情形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或存在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为解决与公司同业竞争问题，避免公司利益受到损害，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在天津筹建子公司，以便高岭土出口，**201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新区麦迪逊建材销售有限公司成立**。同时刘海坚和天津泽希出具承诺：1、自麦迪逊在新三板挂牌之日起一年内，麦迪逊逐步减少向天津泽希销售高岭土、一年后停止向天津泽希销售高岭土。天津泽希自麦迪逊在新三板挂牌之日起一年内，停止对外销售用作涂料、造纸用高岭土；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天津泽希不再扩大涂料、造纸用高岭土销售规模，不再与涂料、造纸用高岭土新客户进行

交易；3、天津泽希不生产涂料、造纸用高岭土；4、天津泽希本次避免同业竞争之承诺是无条件的和不可撤销的。

第五节 有关声明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刘海坚　　邱俊　　刘海鹰

张春香　　耿觉民

全体监事签名：

于全　　姚建涛　　陆媛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耿觉民　　董建荣　　江丽丽

唐山麦迪逊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8 年 5 月 15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小组成员：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5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引用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何年生

崔 岩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顾功耘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018 年 5 月 16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18]第 1439 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 年 5 月 15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_____

签字资产评估师：_____

签字资产评估师：_____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8年 5月 15日

第六节 附件

以下附件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网站披露。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公开转让说明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无）